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管制人員：民政事務局局長
第 7 節會議

決策局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HAB001	0161	楊森	53	3
HAB002	0162	楊森	53	3
HAB003	0189	涂謹申	53	1
HAB004	0190	涂謹申	53	1
HAB005	0191	涂謹申	53	1
HAB006	0402	劉皇發	53	1
HAB007	0560	葉國謙	53	4
HAB008	0561	葉國謙	53	3
HAB009	0571	葉國謙	53	1
HAB010	0577	葉國謙	53	3
HAB011	0578	葉國謙	53	3
HAB012	0611	何秀蘭	53	1
HAB013	0613	何秀蘭	53	1
HAB014	0621	何秀蘭	53	3
HAB015	0655	何秀蘭	53	1
HAB016	0656	何秀蘭	53	1
HAB017	1075	鄧兆棠	53	3
HAB018	1076	鄧兆棠	53	3
HAB019	1077	李華明	53	3
HAB020	1078	李華明	53	3
HAB021	1270	何秀蘭	53	1
HAB022	0019	鄭家富	53	5
HAB023	0020	鄭家富	53	6
HAB024	0612	何秀蘭	53	6
HAB025	1468	劉炳章	53	5
HAB026	0782	何秀蘭	53	全部
HAB027	0018	余若薇	63	2
HAB028	0400	劉皇發	63	5
HAB029	0401	劉皇發	63	3
HAB030	0430	蔡素玉	63	2
HAB031	0431	蔡素玉	63	3
HAB032	0432	蔡素玉	63	2
HAB033	0433	蔡素玉	63	2
HAB034	0470	李家祥	63	1
HAB035	0572	葉國謙	63	2
HAB036	0573	葉國謙	63	2

決策局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HAB037	0574	葉國謙	63	1
HAB038	0575	葉國謙	63	1
HAB039	0576	葉國謙	63	1
HAB040	0579	葉國謙	63	3
HAB041	0580	葉國謙	63	4
HAB042	0588	葉國謙	63	3
HAB043	0594	楊孝華	63	4
HAB044	0652	何秀蘭	63	2
HAB045	0653	何秀蘭	63	2
HAB046	0696	楊森	63	3
HAB047	0716	劉皇發	63	3
HAB048	0827	霍震霆	63	2
HAB049	1093	譚耀宗	63	2
HAB050	1094	劉千石	63	2
HAB051	1095	劉千石	63	2
HAB052	1096	劉千石	63	4
HAB053	1097	劉千石	63	4
HAB054	0329	吳清輝	74	2
HAB055	0562	葉國謙	74	1
HAB056	0201	鄭家富	95	3
HAB057	0202	鄭家富	95	3
HAB058	0203	鄭家富	95	4
HAB059	0204	鄭家富	95	4
HAB060	0205	鄭家富	95	全部
HAB061	0328	吳清輝	95	1
HAB062	0420	蔡素玉	95	4
HAB063	0434	蔡素玉	95	2
HAB064	0435	蔡素玉	95	4
HAB065	0563	葉國謙	95	3
HAB066	0564	葉國謙	95	3
HAB067	0565	葉國謙	95	4
HAB068	0568	葉國謙	95	4
HAB069	0569	葉國謙	95	2
HAB070	0570	葉國謙	95	2
HAB071	0599	楊孝華	95	3
HAB072	0629	何秀蘭	95	4
HAB073	0630	何秀蘭	95	4
HAB074	0631	何秀蘭	95	3
HAB075	0632	何秀蘭	95	1
HAB076	0658	何秀蘭	95	3
HAB077	0659	何秀蘭	95	4
HAB078	0660	何秀蘭	95	4
HAB079	0822	霍震霆	95	1
HAB080	0823	霍震霆	95	1

決策局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HAB081	0824	霍震霆	95	3
HAB082	0825	霍震霆	95	3
HAB083	0935	李卓人	95	5
HAB084	0976	梁耀忠	95	5
HAB085	1124	劉炳章	95	2
HAB086	1125	劉炳章	95	3
HAB087	1126	劉炳章	95	3
HAB088	0239	李柱銘	106	5303
HAB089	0566	葉國謙	170	6
HAB090	0567	葉國謙	170	6
HAB091	1377	羅致光	170	6
HAB092	0605	何俊仁	177	EOC
HAB093	0607	何秀蘭	177	PCO
HAB094	0608	何秀蘭	177	PCO
HAB095	0609	何秀蘭	177	PCO
HAB096	0640	何秀蘭	177	EOC
HAB097	0698	涂謹申	177	PCO
HAB098	0699	涂謹申	177	PCO
HAB099	0700	涂謹申	177	PCO
HAB100	0072	劉千石	703	-
HAB101	0188	劉千石	703	-
HAB102	1466	李華明	703	-
HAB103	0180	劉千石	707	-

決策局編號

HAB001

問題編號

016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廢除兩個前市政局時，政府曾承諾會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在 01-02 年預算中，政府會撥款多少及透過哪些計劃，以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在 2001-02 年度的開支預算草案中，我們已預留 1.684 億元，以供區議會進行或資助社區建設活動和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包括舉辦地區節和地區文化活動。這個數額較 2000-01 年度的核准預算增加了 17.8%。

此外，財政司司長已預留 1 億元的額外撥款，待民政事務局完成現時檢討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後，供實施有關建議之用。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1 年年中完成這項檢討，然後就檢討的結果和額外撥款的分配事宜，諮詢區議會的意見。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2.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2

問題編號

016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下，政府會開設 27 個短期臨時職位，以推行 01-02 年度多項特定計劃，請詳細列出有關計劃的目的、推行日期及所聘用職位數目？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開設這 27 個短期臨時職位是為了提供人手支援，協助統籌和舉辦兩項大型活動。這兩項活動分別是 2001 年 7 月 1 日的慶祝香港特區成立四周年紀念和 2001 年 10 月 1 日的國慶。活動的內容仍待確定，但根據過往的經驗，上述慶祝活動可能會包括—

2001 年 7 月 1 日

- (a) 早上舉行升旗禮；及
- (b) 晚上舉行社區匯演。

2001 年 10 月 1 日

- (a) 早上舉行升旗禮；
- (b) 午間舉行酒會；及
- (c) 晚上舉行國慶匯演。

所開設的 27 個短期臨時職位如下：

- 1 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
- 2 個總行政主任
- 2 個高級行政主任
- 4 個一級行政主任
- 1 個二級行政主任
- 1 個一級私人秘書
- 2 個二級私人秘書
- 10 個助理文書主任
- 3 個文書助理
- 1 個二級工人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9.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3

問題編號

018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政府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一項詳細的種族歧視情況調查？
(b) 在 01-02 年預算中，政府會撥款多少及推行哪些計劃，消除種族歧視情況？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a) 我們沒有預留撥款專供進行這方面的調查。不過，如有需要，我們會調撥資源作這項用途。
(b) 我們主要透過推行平等機會(種族和性傾向)資助計劃來消除種族歧視。我們透過這項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籌辦社區層面的活動，藉以促進種族和性傾向方面的平等機會。在 2001-02 年度，我們已預留了 160 萬元，以作這方面的用途。

我們並沒有預先設定種族和性傾向活動之間可獲分配的撥款額。不過，就過去數年來說，在計劃下所批出的撥款，約有 2/3 是用以籌辦與種族有關的活動。此外，我們亦會撥出 98 萬元去推行其他計劃，藉以促進種族和諧，以及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這些計劃包括：編印新版本的《給外地來港工作人士的服務指南》；舉辦實用、有系統和分級漸進的廣東話班；在公共圖書館內提供以主要少數族裔社群採用的語言出版的報章和雜誌；編印宣傳小冊子，以及進行戶外廣告宣傳。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4

問題編號

019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01-02 年預算中，政府會撥款多少及推行哪些計劃，以確定市民對《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的認知程度，並尋求推廣這兩條國際公約的有效方法，以增加市民對公約內個別條文的認識和了解？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我們會繼續透過各公共圖書館、各區民政事務處、學校和非政府機構等渠道，向市民派發兩條公約的文本。我們並計劃製作和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以增加市民對兩條公約的認識。此外，我們又計劃印製漫畫書，以“淺白易明”的文字向青少年介紹兩條公約的條文，藉以加強他們對公約內容的理解。我們共預留了 68 萬元，用以推行上述活動。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5

問題編號

019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01-02 年預算中，政府會撥款多少及推行哪些計劃，加強市民對《兒童權利公約》的認識，以及落實履行該公約的規定？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我們已預留約 30 萬元撥款作這方面的用途，包括我們為兒童大使第二次訪問任務所贊助的經費。跟本年 1 月的首次訪問任務一樣，這次訪問是由多個積極推動兒童權利的非政府機構攜手合辦，並由國泰航空公司和民政事務局聯合贊助。有關的詳細籌劃工作現時正在進行。此外，我們亦正考慮可否透過互聯網舉辦一項計劃，以鼓勵香港兒童就兒童權利和其他事宜與世界各地的兒童交換意見。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6

問題編號

040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民政事務局來年擬加強市民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同。就此，請當局告知上述所指中國傳統文化屬哪一方面的文化和傳統？民政事務局就該等方面擬舉辦多少活動，以及所涉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答覆： 隨着香港回歸祖國，加強香港市民，尤其是年青一代對我國歷史和傳統的認同和了解，至為重要。民政事務局會致力促進一般市民對我國源遠流長和豐富多姿的傳統文化的認識。我們會通過各種宣傳和教育活動，以及根據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推行多項類似的活動，來達到這個目標。這些活動所需的經費，是來自分目 271 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項下的撥款，而 2001-02 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是 972 萬元。由於公民教育活動包括多個主題，而且經常互有關聯，所以我們未能提供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7

問題編號

056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4 青年發展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年青人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識和尊重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否就過往舉辦的內地考察團，對加強年青人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識和尊重的效益作出評估？若有，結果如何？若否，不作評估的原因為何？
- (b) 除舉辦內地考察團外，尚有甚麼其他計劃？具體的開支分項內容為何？
- (c) 在 2001-02 年度，預計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所舉辦的內地考察團的參加者數目，由 4400 增至 4500，只有輕微增加，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我們透過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向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用以舉辦青年內地考察團。各籌辦機構在考察活動完成後，必須提交報告，評估其活動在促進參加者認識和尊重中國傳統文化方面的成效。我們在進行評估後，認為該項計劃自推行以來一直能夠達到預定的目標。由 2001-02 年度開始，參加考察團的人士亦須填寫評估問卷，這樣我們便可直接向參加者取得意見，供進一步改善評估程序。
 - (b) 我們也會透過不時進行宣傳和舉辦各項公民教育活動，以加強青年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識和尊重。當局已於 2001-02 年度預算草案中預留 972 萬元撥款，以供舉辦上述活動。不過，我們並沒有這些活動的開支分項數字。
 - (c) 鑑於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所獲得的撥款及其他公民教育活動的需要，我們只打算在 2001-02 年度稍為增加內地考察團的參加人數。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8

問題編號

056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慶祝特區成立周年紀念及國慶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慶祝活動的具體內容？活動所須開支？具體的分項內容？
- (b) 有關慶祝活動的內容類別與過往有何不同？
- (c) 上述的慶祝活動，會否與即將成立的香港旅遊發展局的宣傳香港活動作出配合，若有，詳情為何？
- (d) 預計此等慶祝活動能否有助吸引遊客來港？若能，估計增加的數目？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政府目前尚未訂出有關香港特區成立四周年紀念及五十二周年國慶的慶祝活動計劃。預計兩項盛事所需的開支分別為 380 萬元和 500 萬元。由於慶祝活動計劃仍待商定，我們在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
 - (b) 正如上文所述，我們尚未決定舉辦甚麼活動來慶祝香港特區成立四周年和五十二周年國慶。不過，我們預計這兩項盛事的慶祝活動，將與以往所舉辦的活動大同小異。
 - (c) 這些慶祝活動對社會特具意義，慶祝日期亦眾所週知。香港旅遊發展局當然可研究如何藉此機會宣傳香港。
 - (d) 雖然香港旅遊發展局可以利用此機會吸引遊客來港，但我們必須緊記，這些慶祝活動是有其特別的社會意義的，因此不宜以吸引遊客來港作為舉辦這些活動的主要目的。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09

問題編號

057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廣公民意識，加強市民對香港的歸屬感、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同及提高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活動開支的數額為何？具體的分項用途？
- (b) 會否進行調查以評估及了解市民對上述課題的情況？若會，詳情為何？有關調查是否定期進行？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用於推廣公民意識、加強市民對香港的歸屬感、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認同，以及提高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等方面的開支，是由分目 271 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項下的撥款支付。這分目在 2001-0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972 萬元。由於公民教育活動經常涵蓋多個互相關連的主題，因此我們無法具體列出活動開支的分項數字。

- (b) 為評估市民對上述課題的了解情況，並確保我們的公民教育活動可以配合社會不斷轉變的需要，我們自 1986 年起便定期進行公民意識意見調查。有關調查的訪問對象包括全港各住戶中年齡介乎 15 至 64 歲的成員，而我們自 1998 年起更增訂了基準指標，用以監察市民態度的趨向。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0

問題編號

057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除目前已成立的大廈管理資源中心外，未來政府有否計劃成立更多的大廈管理資源中心，以進一步加強對業主立案法團的支援？若有，具體計劃？計劃的開支內容？具體分項用途？若否，原因為何？
- b) 除成立資源中心外，政府有否其他的支援服務，以鼓勵更多的業主立案法團成立？若有，具體計劃？預計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a) 政府現時共開設了兩間大廈管理資源中心，第三間中心會於 2001 年年中在荃灣開設。在 2001-02 年度，維持第三間中心的費用估計為 307 萬元，包括 122 萬元的部門開支（例如製作宣傳資料的費用）和 185 萬元的個人薪酬開支。
- b) 當局為鼓勵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業主法團)和提供更完善的大廈管理服務，將於 2001-02 年度向民政事務總署提供額外撥款 2,250 萬元（而由 2002-03 年度起撥款額將為全年開支所需的 4,390 萬元），以便該署可以為業主和業主法團提供全面和專業的意見和服務。具體來說，我們計劃在民政事務總署成立一個新科別，共開設 12 個職位，就大廈管理事宜提供法律、技術及其他支援服務。此外，我們亦會在 18 區民政事務處分別成立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聯絡小組)，因而需開設 78 個職位，這些職位將由全職和受過訓練的聯絡人員和大廈管理人員擔任。聯絡小組將協助業主成立業主法團、派員出席業主法團會議，以及協助業主解決大廈管理問題。有關人員也會協助政府部門聯絡業主和業主法團，以便進行大廈的維修保養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如業主之間或業主和業主法團之間發生糾紛，聯絡小組也會協助調解爭端。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1

問題編號

057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檢討區議會角色與功能工作的完成時間？就上述檢討結果，預計所需之開支？具體的分項用途？
- (b) 有否預留開支以作增加區議員的實報實銷津貼金額的開支？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政府現正檢討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1 年年中完成這項檢討。為履行我們的承諾，逐漸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我們已在 2001-02 年度的預算中，預留 1 億元的額外經常撥款，用以實施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建議。由於檢討仍在進行，我們未能在這個階段提供實施有關建議的開支預算，但將會在檢討完成後評估實施建議對資源方面的影響。

- (b) 政府會委任獨立委員會，按區議會新增的角色和職能，對有關區議會議員酬金的事宜進行研究和提出建議。至於該等建議對資源方面的影響，我們會於稍後進行評估。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2

問題編號

061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 問題： (a) 當局請提供 1999 及 2000 年分別接到涉及種族歧視、性傾向歧視及年齡歧視的查詢及投訴，請以投訴及查詢對象為政府部門、公共機構、私人機構及個人分項列出之。
- (b) 上述查詢和投訴來源是甚麼？當中由平等機會委員會轉介佔多少比例？
- (c) 當局在接到投訴及查詢後處理的方法如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現根據議員提問依次答覆如下 —

(a) 投訴及查詢數字

投訴

理由	年份	政府部門	公共機構	私人機構	個人
種族 (民政事務局)	1999	0	0	6	3
	2000	1	1	10	2
性傾向 (民政事務局)	1999	1	0	0	1
	2000	4	0	2	0
年齡 (教育統籌局)	1999	0	2	0	0
	2000	1	3	2	0

查詢

由於查詢包括要求索取本局資助計劃的資料或聯合國公約報告、服務手冊、故事書等一般事宜，我們沒有記錄查詢數字。

(b) 投訴來源／由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轉介的百分率

投訴來源

理由	年份	來源	
		直接(電話、來信、電郵)	轉介
種族	1999	9	0
	2000	3	9(平機會)(64%) 2(其他：印度總領事館及禮賓司)
性傾向	1999	0	1(平機會)(50%) 1(政府新聞處)
	2000	5	1(平機會)(17%)
年齡	1999	2	0
	2000	4	2(平機會)(33%)

查詢來源：我們接獲的查詢來自各個方面，包括立法會議員、非政府機構、記者、學生及市民。

(c) 處理方法

投訴

種族和性傾向：民政事務局負責跟進所有投訴，通常是與有關人等接觸。根據一貫程序，我們會把跟進行動的結果告知投訴人，通常是向他提供意見及／或澄清誤會。

年齡：教育統籌局把投訴轉介有關政府決策局／部門置評和調查。該局會以書面把結果通知投訴人，適當時更會要求勞工處提供調解服務。

查詢：我們會視乎查詢性質，回答查詢者的問題、提供所需資料，或把查詢者轉介往可提供有關資料的部門。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3

問題編號

061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01 至 2002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當局聲稱會繼續監察適用於香港特區的各條人權公約的實施情況。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a) 六個公約審議機構在聆訊香港人權報告提出的審議結論後，政府跟進這些建議的進度？
- (b) 有何具體措施發佈這些機構的審議結論，以履行公約審議機構要求將其審議結論在香港廣泛派發(例如「聯合國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委員會」在 1996 年發表的審議結論第 45 段)；及
- (c) 如何協調資源讓這些審議結論得以在港落實。
- (d) 當局預計何時會完成根據《兒童權利公約》提交報告並向公眾發表？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a) 我們十分重視聯合國公約監察組織的審議結論，而且定期檢討這些組織所提出的建議。現臚列數個例子如下—

- **種族事宜**：聯合國消除種族歧視委員會在 1996 年有關英國根據《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提交的第 13 次報告的審議結論中，表示關注到香港沒有人口的族裔和種族分布的資料。為此，我們在 1999-2000 年度就香港少數族裔人士的特徵進行隨機抽樣調查。本月展開的 2001 年人口普查，亦首次在問卷包括族裔的問題；
- **審議結論的派發**：聯合國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委員會在 1996 年有關英國根據《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提交的第 3 次定期報告的審議結論中，建議把審議結論的中英文本在香港廣泛派發，以及由政府派發給司法機構所有人員和各有關公職人員。我們已把審議結論分發給司法機構、政府當局、立法會議員、非政府機構，以及其他關注團體。此外，我們亦通過發出新聞稿發布審議結論，並在本局的網頁上登載全文；及
- **越南難民**：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委員會亦於 1996 年有關香港根據《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提交的報告的審議結論中，表示關注拒絕接受自願遣返的滯港越南難民的情況。所有滯港的越南難民和船民均已於 2000 年獲得永久居民身分，現時他們和所有香港居民一樣享有相同的權利和保障。

我們在考慮本港的情況後，有時並不贊同委員會的某些建議。不過，我們會密切監察有關情況，在必要和適當時作出調整。

(b) 我們通過發出新聞稿發布審議結論，並把審議結論分發給司法機構的所有人員、政府當局、立法會議員、非政府機構，以及其他關注團體。此外，我們亦把自 1996 年以來發表的審議結論登載在本局的網頁上。

(c) 個別建議如何實施，是由有關決策局決定，故此資源分配的問題也應當由有關決策局決定。

(d) 我們希望在 2001 年內完成草擬《兒童權利公約》報告的工作。香港的報告，將納入中國根據公約所提交的第 2 次報告內，而根據我們一貫的做法，在該份報告提交聯合國後，我們便會把報告內容公開。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4

問題編號

062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 3 “2001 至 2002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當局將繼續統籌和監察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服務，並鼓勵社會人士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當局有何具體計劃落實上述的目標？當局在 2001 至 02 年度計劃在這範圍內投入的資源及人手將會是多少？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我們為了有效地監察和統籌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的服務，已設立了一個三層機制，包括決策層面的督導委員會、部門層面的統籌委員會和地區層面的 18 區地區統籌委員會。此外，我們與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保持密切溝通和合作。例如，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每季與服務機構舉行會議，評估現時為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服務的成效和服務是否足夠，並就如何加強服務交換意見。另外，為籌劃更適切的服務，我們還定期進行調查，以評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概況和他們對服務的需求。

為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我們會在 2001-02 年度推行社區教育計劃。計劃內容包括舉行展覽和座談會等地區層面的社區參與活動，以及製作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鼓勵大家互相接納對方。

我們預計各決策局和部門在 2000-01 年度會動用約 5 億元，為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服務。由於我們沒有新來港定居人士和其在港家人的經濟背景的資料，以致未能估計來年新來港定居人士申請綜援的數目，因此，上述預算開支並不包括綜援的開支。事實上，是否在例外情況下向未符綜援計劃所訂的一年居港期規定的新來港定居人士發放援助，乃由社會福利署署長酌情決定。因此，我們無法估計社會福利署署長會在多少宗個案中行使酌情決定權。

我們亦不能計算出從事這方面工作的人手的具體數目，因為有關員工並非只為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服務。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5

問題編號

065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285 促進人權的活動

綱領：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1-02 年度在促進人權活動方面的預算開支只有\$70,000。請提供有關活動細節和開支詳情。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7 萬元這個數字，是 2000-01 年度的修訂預算，而且僅涉及分目 700(項目 285)下的開支。事實上，促進人權活動方面的開支，還包括分目 700 項目 255 和 262 下，以及分目 149 和 270 的其他項目下的開支。因此，在 2000-01 年度，這方面的總開支將達 500 萬元左右(部分結餘須在本財政年度內結算)。在 2001-02 年度，我們打算動用 540 萬元推行促進人權的活動，其中在分目 700(項目 285)下將會動用 68 萬元來製作和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從而加強市民對《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的認識。此外，我們又計劃印製漫畫書，以“淺白易明”的文字向青少年介紹兩條公約的條文，藉以加強他們對公約條文的理解。我們亦會繼續印製兩條公約的文本，透過各公共圖書館、各區民政事務處、學校、非政府機構等渠道，分發給各界人士。上述活動所需的開支，暫訂如下：

製作和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50 萬元
印製公約(漫畫版本)	16 萬元
分發兩條公約的文本	2 萬元
總計	68 萬元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6

問題編號

065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284 進行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中的“收取及強制執行贍養費情況”調查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進行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中的“收取及強制執行贍養費情況”調查，請提供該調查的詳情。預計當局會在何時進行該項調查？何時完成及發表調查結果？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政府統計處已委託統計公司進行一項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並已把“收取及強制執行贍養費情況”納為其中一項調查主題，以確定收取贍養費問題的嚴重程度。

2. 是項調查會對不少於 10 000 個抽樣住戶進行面對面的訪問，預計會有不少於 600 名已離婚或分居的住戶成員接受訪問。他們會被問及是否合資格根據贍養令收取贍養費、在過去一年有否未能全數領取贍養費，以及曾否為追討贍養費而採取法律行動。

3. 根據所訂的初步調查時間表，外訪工作將於本年四月初展開，並會於六月完成。數據整理和分析工作將於七月開始進行而調查報告初稿則會於八月底擬就。預計調查報告會於本年九月中作最後定稿。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2.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7

問題編號

107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來年度局方表示會檢討如何進一步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及職能，請問有關的檢討將於何時完成？

提問人： 鄧兆棠議員

答覆： 政府現正進行檢討，以期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我們的目標是在2001年年中完成這項檢討。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8

問題編號

107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初步計劃如何運用預算案中額外新預留的一億經常性撥款？運用有關撥款的最終決策權屬於局方，還是 18 區區議會？

提問人： 鄧兆棠議員

答覆： 為履行我們的承諾，逐漸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我們已在 2001-02 年度財政預算中，預留 1 億元的額外經常撥款，用以實施區議會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建議。上述檢討現正由政府進行中，完成後，我們會就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各項建議和額外撥款的分配，諮詢區議會。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19

問題編號

107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已預留 1 億元額外的經常撥款予區議會，請說明該 1 億元如何計算出來？其中有那些開支分項及相應的預留金額分別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由於政府仍在檢討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我們目前未能提供有關的開支分項及相應的預留金額。在檢討完成後，我們便會評估各項建議對資源方面的影響。不過，為履行我們的承諾，逐漸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政府已特別預留 1 億元的額外經常撥款予區議會，以供落實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建議。〔我們注意到該筆額外撥款代表區議會 2000-01 年度的經常開支增加了 30%(3.25 億元)。〕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0

問題編號

107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檢討如何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及職能的事項中，其中檢討區議會的分區劃界、議席的選民基數等事宜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民政事務局現時進行的檢討，只集中研究如何加強區議會的角色和職能，檢討範圍不會包括區議會的分區劃界、議席的選民基數等事宜。由於要為 2003 年舉行的下屆區議會選舉作好準備，我們會於適當時間就這些事宜進行研究。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1

問題編號

127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301 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在“2001 至 2002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當局表示會落實跨部門工作小組的建議，改善依靠贍養費過活的離婚人士及其子女的現行法律和行政措施，當局可否告知：

(1) 哪些法律和行政措施業已落實？

(2) 哪些措施仍未能落實及預計何時才能落實？

請以表格形式列出。

(b) 在分目 279 下，當局會在 2001-02 年度斥資\$330,000 推動有關贍養費的社區參與計劃，請提供有關計劃細節及開支詳情。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關於落實跨部門工作小組就與贍養費有關的法律和行政措施所提出的建議，目前進度如下：

	建議	最新情況
1	放寬法庭可發出扣押入息令的情況	當局計劃在 2001 年上半年把有關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2	放寬面交送達判決傳票的規定，授權法庭命令判定債務人清還截至聆訊日期(而不是現行截至申請發出判決傳票日期)的欠款	當局正草擬有關修訂規則，並計劃在 2001 年年中提交立法會審議
3	由法庭執達主任為沒有律師代表的贍養費受款人送達判決傳票	當局已把這項安排通知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和專業團體

4	在適當的個案，由法庭下令贍養費支付人向法庭繳付贍養令所指明的贍養費	當局已把這項安排通知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和專業團體
5	授權法庭向拖欠贍養費的贍養費支付人徵收附加費	當局已諮詢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現正參考兩會的意見檢討有關建議，並將於 2001 年上半年內作出決定
6	通知非政府機構和專業團體，若贍養費支付人未有把已更改的地址通知贍養費受款人，可往贍養費支付人最後所知地址就近的警署舉報	當局已把這項安排通知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和專業團體
7	要求香港律師會通知會員，可以利用一封標準函件，要求入境事務處、運輸署和房屋署翻查記錄，追查贍養費支付人的地址，以便採取法律行動，追討贍養費欠款	香港律師會在 2000 年 4 月證實已把該標準函件派發給各會員
8	推行一項試驗計劃，協調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和法律援助申請的處理程序	經修訂的程序已於 2000 年 9 月初定為長久推行的措施
9	要求社會福利署簡化轉介程序，以便單親人士能獲提供適時的輔導和家庭服務	該署已使用有助單親人士早日獲得轉介的新轉介表格和列明各項現有服務的特別設計單張，家庭個案工作者亦會輔導收不到贍養費的單親人士
10	就有關贍養費的事宜進行宣傳和採取公眾教育措施	政府已在宣傳活動中使用一組新的展板和中英對照單張。在 2001-02 年度，當府已撥款資助 10 項由非政府機構提議並主辦的社區參與計劃，以宣傳有關贍養費的訊息。

(b) 在 2001-02 年度，當局會撥款 33 萬元，資助社區參與計劃，以宣傳下列有關贍養費的訊息：

- 一個人即使離婚後，仍有責任為其子女和前配偶提供贍養費；以及
- 告知贍養費受款人所享有的權益，以及當無法收到贍養費時可以獲得哪些支援服務。

本年 4 月，當局會邀請非政府機構申請撥款。

姓名：林煥光
職銜：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2

問題編號

001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方面，2001-02 年的預算較 2000-01 年的修訂預算減少 11.1%，是因為刪減了 5 個臨時職位，刪減的原因為何，而該 5 個臨時職位的名稱及職責範圍又為何？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開設有關的臨時職位，是為了協助申辦亞運委員會推行香港申辦 2006 年亞運會的計劃。確實的職位名稱為：

申辦亞運專責小組副組長(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申辦亞運專責小組助理組長(助理市政署長)

申辦亞運專責小組高級行政主任

二級私人秘書

文書助理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3

問題編號

002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綱領： (6)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分目 700 的非經常性開支，當中涉及多項檢討演藝學院的課程而作出的開支，有關檢討何時開始？檢討的機制為何？有關結果又為何？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1. 有關的檢討可分為課程甄審和院校檢討兩個主要類別。一個課程通常會在甄審後 6 年內重新甄審，但香港學術評審局(學術評審局)若認為有需要，可要求在更短的時期內重新甄審。
2. 有關的課程甄審是為了審查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開辦的課程能否符合所需的學術水平，以及能否達到預期目的；至於院校檢討的目的，則在於審查演藝學院是否有合適的學術和院校環境以開辦有關的課程。
3. 課程甄審和院校檢討均由學術評審局所組成的評審小組負責進行。小組成員來自本港和海外的學術界人士、本地教育工作者及專業人士。經過與學術評審局商討後，演藝學院會先根據自我評估擬備一份報告。其後，小組會審閱該份報告，並親訪演藝學院，會晤其學生、職員及其他有關人士。

4. 現把已於 2000-01 年度進行和將於 2001-02 年度進行的重新甄審和院校檢討簡述如下：
- (i) 藝術學士(舞蹈)學位課程的重新甄審工作：自 1999 年年底展開，已於 2000 年 7 月完成；
 - (ii) 音樂學士學位課程的重新甄審工作：自 1999 年年底展開，已於 2000 年 9 月完成；
 - (iii) 藝術學士(電影電視)學位課程的重新甄審工作：自 2000 年年底展開，定於 2001 年 4 月完成；
 - (iv) 藝術學士(戲劇)學位課程的重新甄審工作：自 2000 年年底展開，定於 2001 年 4 月完成；
 - (v) 藝術學士(舞台科藝)學位課程的重新甄審工作：定於 2001-02 年度進行；以及
 - (vi) 院校檢討工作：自 2000 年年底展開，定於 2001 年年中完成。
5. 所有經重新甄審的演藝學院課程，其學術水平均已評定為達到滿意程度，並符合預定的目標。學術評審局認為，根據演藝學院以往的院校檢討結果和其後作出的改善，可見該校具備合適的條件以開辦有關課程。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4

問題編號

061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6) 文化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 6 文化事務部為文化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和行政支援。請提供該部專責協助文化委員會的職員人數及職級。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負責為文化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的人員共有 12 名，其中 9 名為公務員，他們除為文化委員會提供服務外，還負責其他職務；另外 3 名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他們是特別為文化委員會而聘用的。

上述人員所屬職級如下：

公務員：

<u>人數</u>	<u>職級</u>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高級政務主任
1	二級行政主任
1	一級私人秘書

<u>人數</u>	<u>職級</u>
1	二級私人秘書
1	文書主任
1	助理文書主任
2	文書助理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u>人數</u>	<u>職級</u>
1	高級研究主任
1	行政助理
1	秘書事務助理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5

問題編號

146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 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綱領： (5)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今年預算的撥款中，有否預留款項，以進行初步研究興建大型綜合性體育場館，以便可以爭取在港舉辦全國性體育比賽，體現香港回歸祖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炳章議員

答覆：

政府未有在本年度的預算中為上述工作預留款項。我們已於 2000 年年底委聘顧問，就新的大型體育及康樂場地需求進行研究。該項研究現正進行。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6

問題編號

078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3—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 分目：
(包括總目 63、74、95、170、
176、177 及 180)

綱領： 各有關綱領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民政事務局轄下部門/機構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

(1) 在 2000-01 年度有否撥款供顧問研究之用？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的話)	顧問費用(元)	顧問研究現況 (正在籌劃/正在進行/已經完成)

(2) 在 2001-02 年度會否預留撥款供顧問研究之用？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的話)	顧問費用(元)	顧問研究現況 (正在籌劃/正在進行/已經完成)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在 2000-01 年度，獲分配供進行顧問研究的撥款如下：

	顧問名稱 (如有的話)	顧問費用(元)	顧問研究現況 (正在籌劃/正在進行 /已經完成)
1.	Kitchell & Associates Ltd.	192,000	已經完成
2.	Vigers Hong Kong Ltd.	60,000	正在進行
3.	理大科技及顧問有限公司	224,000	已經完成
4.	香港大學	142,340	正在進行
5.	AC 尼爾森	220,000	已經完成
6.	香港中文大學	320,000	已經完成
7.	市場策略研究中心	230,000	已經完成
8.	理大科技及顧問有限公司	338,000	正在進行
9.	Burson-Marsteller (HK) Ltd.	5,580,000	正在進行
10.	The Roy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Accidents	86,940	已經完成
11.	香港拯溺總會	45,000	已經完成
12.	香港城市大學英語教育及傳意研究中心	633,762	正在進行
13.	Aon Consulting (HK) Ltd and G&A Management Consultants Ltd.	1,575,000	正在進行
14.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660,000	正在進行
15.	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	250,000	正在進行
16.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34,340	正在進行
17.	(未能提供)	250,000	正在籌劃
18.	香港幼兒教育服務聯會	109,300	正在進行
19.	香港教育學院	72,229	已經完成
20.	GML Consulting Ltd.	17,500	已經完成
21.	PA Professional Consultants Ltd.	380,000	正在進行
22.	Pacific Privacy Pty Ltd.	445,100	正在進行
23.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300,000	正在進行
24.	亞洲市場導向公司	300,000	已經完成
25.	Anthony Everitt 教授	71,054	已經完成
26.	香港政策研究所	117,500	已經完成
27.	偉達公眾關係顧問公司	204,800	已經完成
28.	高美慶教授	600,000	正在進行

在 2001-02 年度，獲預留供進行顧問研究的撥款如下：

	顧問名稱(暫訂) (如有的話)	顧問費用(元)	顧問研究現況 (正在籌劃/正在進行 /已經完成)
1.	理大科技及顧問有限公司	338,000	正在進行
2.	(未能提供)	750,000	正在籌劃
3.	Burson-Marsteller(HK)Ltd.	3,720,000	已經完成
4.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220,000	正在進行
5.	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	250,000	正在進行

香港藝術發展局現正考慮把數項研究納入新的三年計劃內，有關研究會在 2001-02 年度展開，但研究費用預算及名稱仍在初步商議階段。此外，平等機會委員會和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也計劃在 2001-02 年度進行 4 項顧問研究，所需費用約為 200 萬元。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27

問題編號

001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 700 中的 009 項目中，有關的承擔額從未使用過，政府是否從未推行有關工作？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項目 009(推動社會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是 2001-02 年度的新設項目，目的是“透過宣傳和社區教育計劃，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有關計劃將於 2001-02 年度展開，內容如下：

- | | |
|----------------------------------|--------|
| 1. 製作和播放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 | 40 萬元 |
| 2. 印製其他宣傳資料(包括為宣傳計劃主題而印製的單張和小冊子) | 30 萬元 |
| 3. 進行其他宣傳工作 | 30 萬元 |
| 4. 推行以地區為本的社區參與活動 | 100 萬元 |
| 5. 應急開支 | 12 萬元 |

212 萬元

過去幾年，我們均有推行這方面的工作，不過規模較小，而有關開支則從其他分目項下撥付。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30

問題編號

043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1 年預算的社區中心多用途會堂及社區會堂多用途會堂的平均使用率與 2000 年的實際數字相若。當局是否並無計劃改善上述會堂的使用情況？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每個中心的平均使用率不盡相同，視乎所在地點和附近是否有類似設施而定。一般來說，中心的使用率在晚上和周末均會較高。事實上，在周日晚上 7 時至 10 時期間，所有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的平均使用率一向都在 80% 以上。同樣地，星期六下午和晚上也有很多市民使用中心設施，使用率介乎 70-85% 之間。

這些年來，政府通過鼓勵地方團體，尤其是設於社區中心的非政府機構，多加善用現有設施，力求提高社區中心和社區會堂的使用率。區議會屬下的管理委員會在透過地方社區網絡提高使用率方面也擔當重要的角色。我們會在有需要時，在社區中心和社區會堂進行翻新和維修工程。

在各方的努力下，社區中心和社區會堂的多用途會堂的平均使用率逐步由 1995 年的 51% 提高至 1998 年的 59%，而 2000 年的平均使用率更達到 64%。我們會繼續致力改善使用情況，相信這個目標一定能夠達到。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35

問題編號

057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提高私人多層大廈的安全和保養水平的事宜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計劃開支的數額為何？具體的分項用途？
- b) 預計可達之效益？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在下個財政年度，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在大廈管理方面推行多項新計劃。這包括成立一個新科別來統籌大廈管理事宜和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以增進業主在大廈安全和維修標準方面的知識。同時，本署也會成立新的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以提高各區大廈管理服務的水平。小組亦會協助屋宇署推行屋宇維修統籌計劃(統籌計劃)，以改善“目標”大廈的安全和維修。當局已在 2001-02 年度增撥 2,250 萬元，用以推行上述的新計劃。
 - b) 本署希望透過上述各項計劃使市民認識到改善大廈安全和維修的重要性，並且在適當時進行必需的維修工程。同時，本署也希望透過後勤支援服務，推動統籌計劃內“目標”大廈的業主進行大廈改善工程，以期在 2001 年內能把 150 幢目標大廈從現有名單上剔除。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為了解決上述問題，我們制訂了一系列新措施，包括推行社區教育計劃，促使本港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詳情如下：

- (i) 教育署會重新調配資源，確保可提供足夠的中學學額；
 - (ii) 勞工處會加強再培訓工作，以提高新來港定居人士在本地勞工市場的就業機會；
 - (iii) 有關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會開辦更多成人教育和再培訓課程，使新來港定居婦女能夠獲得必需的基本教育和培訓；及
 - (iv) 社會福利署會繼續為有需要的家庭，包括新來港定居人士的家庭，加強幼兒中心服務及暫託幼兒服務。
- (b) 民政事務總署除會繼續提供現有服務外，亦已在 2001-02 年度預留 212 萬元，以“透過宣傳和社區教育計劃，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這項新計劃將於 2001-02 年度展開，內容如下：
- | | |
|----------------------------------|---------------|
| 1. 製作和播放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 | 40 萬元 |
| 2. 印製其他宣傳資料(包括為宣傳計劃主題而印製的單張和小冊子) | 30 萬元 |
| 3. 進行其他宣傳工作 | 30 萬元 |
| 4. 推行以地區為本的社區參與活動 | 100 萬元 |
| 5. 應急開支 | 12 萬元 |
| | <u>212 萬元</u> |
- (c) 上文(b)段所述的社區教育計劃，旨在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當局會根據調查結果和前線服務單位的經驗，定期檢討新來港定居人士的需要。
- (d) 2001-02 年度有關工作的開支預算，已列於上文(b)段。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37

問題編號

057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1 地方行政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1-02 年度，就全港性問題和地區事務安排公眾諮詢的具體計劃？計劃的開支內容？具體分項用途？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政府各個決策局和部門會視乎情況需要安排諮詢公眾意見，包括就全港性問題和地區事務，諮詢區議會的意見。諮詢工作可以下列方式進行：在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各諮詢服務中心派發諮詢文件，或把文件上載政府網頁，供市民參閱；由當局派員出席區議會會議，解釋有關事宜；為區議員、有關機構代表或市民舉行論壇，以便他們發表意見。各項所需開支，會由有關部門以本身的資源應付。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39

問題編號

057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1 地方行政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資料顯示，2000年共有300個業主立案法團成立，而今年的預算亦維持在300個。可是，去年立法會通過《2000年建築物管理（修訂）條例》後，大大降低了成立法團的困難度。當局仍按以往的工作成果製訂目標，是否過分保守？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根據預算，2000年成立的業主立案法團(業立法團)有277個，其中241個(87%)是在民政事務總署協助下成立的。2001年所訂的目標是在去年的基礎上再增長10%。某一年度實際會有多少個業立法團成立，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大廈業主對成立業立法團的熱衷程度和新落成大廈的數目。來年本署會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致力協助業主成立更多業立法團，並會加強本身在協助業主成立業立法團方面的能力。300個業立法團的數目是個切實的目標。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答覆：(a) 由於市區小工程計劃於 2000 年 4 月才展開，有部分在該年後期動工的工程項目未能在該年 12 月前竣工，所以須轉入 2001 年內繼續進行，導致 2001 年的工程數目大幅增加。市區小工程計劃旨在進行以地區為本的工程，每項工程的費用上限為 1,500 萬元，藉以改善市區內的地區設施、居住環境和衛生情況。2000-01 年度的開支分項數字如下：

- 興建或改善休憩處／避雨亭／美化市容地帶(42%)；
- 興建或改善行人徑／行人道(29%)；
- 綠化設施(19%)
- 改善後巷／進行清理行動(2%)；及
- 其他工程，例如設置歡迎牌、改善／美化空置的政府用地(8%)。

(b) 至於運用區議會撥款進行的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完全是由區議會決定的。區議會會因應地區的需要，決定應進行的工程數目。區議會小型環境改善工程，旨在即時解決區內各項迫切的問題，例如進行小型工程以改善罪惡黑點、清理有損市容的情況、改善小路和小徑，以及把暫時空置的土地撥作社區用途。在 2000-01 年度，區議會大約用了 2,000 萬元進行下列工程：

- 興建或改善避雨亭／休憩處／美化市容地帶(37%)；
- 修葺行人徑／行人路／鄉郊小徑(19%)；
- 剪草(10%)；
- 改善或清理溝渠／河道(5%)；及
- 其他工程，例如清除衛生黑點、植樹、改善或美化空置的政府用地、設置告示板(29%)。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1

問題編號

058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4 發牌事宜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目前政府共有多少個單身人士宿位？
- (b) 過去三年單身人士宿位的租金和空置率？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目前，在單身人士宿舍計劃下共有 650 個單身人士宿位。

- (b) 過去 3 年，每個宿位的每月租金水平由 430 元至 1,500 元不等。空置率由 1998 年年底的 65%，穩步減少至 1999 年年底的 54% 和 2000 年年底的 35%。我們會繼續致力提高這些設施的使用率，以收物盡其用之效。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2

問題編號

058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當局一直進行收回私家街道的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五年，當局收回私家街道的數目？
- (b) 預計未來三年會收回的私家街道的數目？
- (c) 當局在來年將會收回的私家街道地點？
- (d) 原擬收回，但其後放棄的私家街道數目？
- (e) 當局基於何種考慮因素決定是否放棄收回某一私家街道？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過去 5 年共收回 18 條私家街道。
 - (b) 政府的目標是在任何時間同時處理 4 宗收回私家街道個案。未來 3 年擬收回的私家街道的實際數目將視乎執行收回行動和進行重建工程所需的時間而定。
 - (c) 明年將會收回的私家街道計有位於中西區的長安里、伊沙里和美臣里等 3 條，以及位於黃大仙的蒲崗里。
 - (d) 原擬收回但其後放棄收回的私家街道共有 78 條。
 - (e) 在決定是否放棄收回某一私家街道時，所須考慮的因素包括：須否支付補償金、是否有露台伸出至私家街道上方，以及是否有需要把私家街道作緊急車輛通道之用。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4

問題編號

065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項目 009「推動社會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內，當局共預留了 2,120,000 元，請提供有關計劃的詳情。當局預計何時才會推行該項計劃？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在 2001-02 年度，當局已預留 212 萬元，以“透過宣傳和社區教育計劃，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有關計劃將於 2001-02 年度展開，內容如下：

1. 製作和播放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	40 萬元
2. 印製其他宣傳資料(包括為宣傳計劃主題而印製的單張和小冊子)	30 萬元
3. 進行其他宣傳工作	30 萬元
4. 推行以地區為本的社區參與活動	100 萬元
5. 應急開支	12 萬元
	<u>212 萬元</u>

宣傳計劃會在整個 2001-02 年度進行。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5

問題編號

065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531 給予地區體藝組織的資助金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在 2000 年共資助多少個地區體藝組織推廣地區為本的文康體育活動？請提供受資助團體的名稱及獲資助的款項。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當局給予每區最高總額 20 萬元的撥款，以資助區內的文藝會(10 萬元)和體育會(10 萬元)，推廣地區為本的藝術和體育活動。

2000-01 年度各區所得撥款如下：

地 區	地區文藝會	地區體育會
中西區	\$60,000.00	\$83,542.50
東 區	\$96,416.80	\$93,207.00
九龍城	\$99,000.00	\$100,000.00
觀 塘	\$92,944.00	\$100,000.00
深水埗	\$100,000.00	\$99,890.00
南 區	\$63,076.00	\$100,000.00
灣 仔	\$100,000.00	\$100,000.00
黃大仙	\$100,000.00	\$100,000.00
油尖旺	\$198,050.00	\$100,000.00
離 島	\$100,000.00	\$100,000.00
葵 青	\$100,000.00	\$100,000.00
北 區	\$100,000.00	\$100,000.00
西 貢	\$100,000.00	\$100,000.00
沙 田	\$100,000.00	\$100,000.00
大 埔	\$94,207.40	\$100,000.00
荃 灣	\$100,000.00	\$81,520.00
屯 門	\$100,000.00	\$100,000.00
元 朗	\$91,323.00	\$100,000.00

離島區並無具代表性的地區文藝會，而有關資助金已撥作資助區內各個文藝組織舉辦藝術和文化活動。至於油尖旺區，則有三個地區文藝會及/或體育會，都是在前油尖區和旺角區未合併為一區前成立的。

----- 現夾附曾接受資助的地區文藝會/體育會名單，以供參閱。

曾根據社區體育資助計劃及社區文藝資助計劃接受資助的
地區體育會和地區文藝會

地區體育會

1. 中西區康樂體育會
2. 東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3.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
4. 離島區體育會
5. 九龍城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6. 葵青區體育會
7. 觀塘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8.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9. 北區體育會
10. 西貢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11. 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12. 深水埗體育會
13.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14. 大埔體育會有限公司
15. 屯門體育會有限公司
16.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7.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18.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9. 元朗區體育會有限公司

地區文藝會

1.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
2. 東區文藝協進會
3. 九龍城區文娛促進會
4. 葵涌及青衣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5. 觀塘區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6. 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7. (a) 西貢文娛康樂促進會
(b) 將軍澳文化康樂中心
(c) 西貢文化中心
8. 沙田文藝協會有限公司
9. (a) 深水埗文藝協會

(b) 深水埗區文娛康樂促進會有限公司

10. 南區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
11. 新界大埔區文藝協進會
12.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13. 屯門文藝協進會
14.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15.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有限公司
16.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17.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6

問題編號

069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01-02 年，政府會撥款 2,070 萬元用於區議會小型環境改善工程，3,780 萬元用於地區小工程(維修工程)，150 萬元用於寮屋區改善工程，9,800 萬元用於鄉郊小工程，以及 4,520 萬元用於市區小工程，在有關的撥款中有多少撥款是由區議會自行分配，各個區議會獲分配的撥款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在所述 5 項工程計劃中，區議會可自行分配撥款的只有小型環境改善工程，但區議會可以就其他 4 項計劃所資助的工程給予意見。2,070 萬元是指區議會可能從區議會撥款中預算撥出的款項總額，以供在 2001 年內進行小型環境改善工程之用。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47

問題編號

071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3 地區環境改善工程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二百項鄉郊小工程的種類，及分布在哪區域內？

提問人： 劉皇發議員

答覆： 該 200 項工程可分為下列各類：

- 築建或改善車路/行人路/鄉郊小徑(56%)
- 築建或改善河道/排水系統/河堤(23%)
- 興建避雨亭/休憩處(13%)
- 其他工程，例如敷設水管、改善斜坡(8%)

這些工程會於新界 9 個地區進行，分布情況如下：

地區	離島	葵青	北區	西貢	沙田	屯門	大埔	荃灣	元朗
工程數目	41	10	38	24	12	9	26	10	30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 問題： (a) 民政事務總署 01-02 年度在加強大廈管理方面有何計劃？預算涉及的財政支出為何？
- (b) 民政事務總署新開設負責大廈管理事務的 90 個職位的職級及職責分別為何？該項措施的財政預算款額為何？
- (c) 民政事務總署開設位於新界的第三個大廈管理資源中心的財政預算為何？會否在 01-02 年度開設更多的資源中心？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 答覆： (a) 民政事務總署計劃開設一個新科別，負責統籌大廈管理事宜和向市民提供全面的大廈管理服務和意見，亦會舉辦更多活動，促使市民明白大廈管理的重要性。另外，我們會在大廈管理工作方面加強前線人員的訓練，提升他們處理市民的查詢和協助大廈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能力。我們會在各區成立新的地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協助加快改善有問題大廈的情況。2001-02 年度這方面所獲的額外資源為 2,250 萬元。
- (b) 我們初步計劃在總部開設 12 個職位，其他職位則會設於 18 區。總部除會開設一個助理署長職位和數個一般職系的職位外，還會聘請若干名律師和屋宇測量師，負責為署內人員提供法律和技術方面的指導。地區開設的職位主要為聯絡主任和房屋事務職系人員，他們負責協助大廈業主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以及改善大廈的消防安全和維修保養。開設各個新職位全年所需的總開支為 4,000 萬元。
- (c) 第三間大廈管理資源中心所需的經常費用，估計為每年 307 萬元。我們會經常檢討大廈管理服務的提供情況，而這項檢討工作會包括研究增設大廈管理資源中心的可能性。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1

問題編號

109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3—民政事務總署 分目：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綱領： 6302 社區建設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分目 700 項目 009 “推動社會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計劃的內容及承擔額分項數字為何？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在 2001-02 年度，當局已預留 212 萬元，以“透過宣傳和社區教育計劃，促使市民接納新來港定居人士”。有關計劃將於 2001-02 年度展開，內容如下：

1. 製作和播放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	40 萬元
2. 印製其他宣傳資料(包括為宣傳計劃主題而印製的單張和小冊子)	30 萬元
3. 進行其他宣傳工作	30 萬元
4. 推行以地區為本的社區參與活動	100 萬元
5. 應急開支	12 萬元
	<u>212 萬</u>

元

姓名：李麗娟
職銜：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4

問題編號

032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分目：

綱領：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管制人員： 政府新聞處處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新聞處在綱領回(2)中預算增加 260 萬元，來開設 2 個職位，以加強對香港海關的公共關係支援：政府當局可否告知，基於甚麼原因要特別加強對香港海關的公共關係支援？而具體的支援，除了人員的配合，還有何其他具體支援？

提問人： 吳清輝議員

答覆： 增加撥款其中包括由香港海關轉撥政府新聞處的 1 個首席新聞主任和 1 個新聞主任職位，這使香港海關的新聞及公共關係組得以正式成立。這是向部門提供公共關係支援的正常安排。

簽署：

姓名：

陳鎮源先生

職銜：

政府新聞處處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5

問題編號

56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4 政府新聞處

分目：

綱領： 7401 海外公共關係

管制人員： 管制人員：政府新聞處處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01-02 年度為宣傳香港為二十一世紀的世界級城市，而選定國家舉辦等定的推廣活動之詳情為何？有關活動所須開支？具體的分項內容？預計活動可帶來的效益？
- b) 上述活動如何與即將成立的香港旅遊發展局宣傳香港的活動互相配合？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2001-02 年度政府用於海外公共關係計劃的預算開支，其中約 750 萬元是滾存自 2000-01 年度在歐洲、中國內地和新西蘭的推廣活動的已承擔開支。

政府新聞處尚未訂出 2001-02 年度的海外推廣活動的細節和就所需撥款提出申請，但有計劃在歐洲(包括英國)、北美洲、中國內地和亞太區多個城市舉辦大型推廣活動，稍後會聯同政府有關決策局、海外辦事處和香港主要機構成員(包括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旅遊協會)，訂出各項活動細節和舉辦城市。重點活動包括：安排主要政府官員作專題演講、邀請本地政府官員和工商界領袖出席商務高層會議/座談會、接受傳媒訪問、會晤外國政府高級官員、政要和智囊團、舉辦專題展覽以及文化活動。活動總開支約為 2,850 萬元。

上述推廣活動，能有效維持香港在國內及海外國家的顯要地位，對香港的社會和經濟利益至為重大，亦可突出香港作為亞洲頂尖級國際都會的形象，促進香港與這些國家的商業、經濟及文化交流，加深外國認識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穩健發展，及中國加入世貿後帶來的無限商機。這些活動直接加強海外人士對本港的信心，從而有利本港的經濟發展。

(b) 香港旅遊協會(即快將成立的香港旅遊發展局)是該等推廣計劃的合辦機構，當積極參與籌辦工作。在每次政府主要港外推廣計劃中，旅協均安排大型市場活動，推廣本港的旅遊業。這些活動經精心設計，配合每次宣傳的主題。此外，政府舉辦的展覽和文化活動，亦有助加深海外人士對本港的認識，吸引更多旅客訪港。

簽署： _____
姓名： 陳鎮源先生
職銜： 政府新聞處處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3)的第 14 點中，文件提到康文署已與機管局達成協議，安排在機場的客運大樓展示香港的藝術品及手工藝品，就此：

- (a) 康文署與機管局在此事上的財政安排為何？該署是否需向機管局支付任何費用，以維持展示該等展品；
- (b) 該署在選取展品方面的準則為何？會否定期更換展品？

除了機管局外，康文署還外借了多少藏品予其他政府或非政府機構以供擺放？請分列外借藏品數目及擺放地點。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康樂文化署負責提供撥款，以便裝設展品及購置陳列櫃，而機場管理局則免費提供場地。有關展品屬於康樂文化署轄下博物館和古物古蹟辦事處的藏品，康樂文化署無需向機場管理局支付任何費用，以便展出這些藏品。選出的藏品反映香港的史前發展情況和香港的歷史，也包括本地著名藝術家的作品。由於地方有限，顯然難以安排展出全部具代表性的藝術品和文物。因此，展品會不時更換。首批展品將於 2001 年 3 月 27 日展出。倘若展覽廣受歡迎，康樂文化署將嘗試請機場管理局撥出更多地點，以供展出更多藏品。

康樂文化署備有多個巡迴展覽，可供政府或非政府機構外借。此外，康樂文化署訂有一套政策，以便把博物館藏品長期借予保安和環境狀況均符合本署保存文物規定的政府或非政府著名建築物，以供陳列。

現時外借的藏品詳情如下：

<u>陳列藏品的機構名稱和地點</u>	<u>藏品數目</u>
警隊博物館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3
香港禮賓府	28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4
政務司司長公館 (政務司司長官邸)	6
香港國際機場	55
地下鐵路公司(地鐵公司) (海富中心)	2
香港置地物業有限公司 (交易廣場)	1

此外，康樂文化署現正與地鐵公司聯絡，研究可否在地鐵站內展覽博物館館藏。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7

問題編號

020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2000-01 年，康文署曾否就其轄下的博物館進行改建工程，若有，改建工程的原因、內容及改建後的用途為何？有關每項改建工程所需的整體費用又為何？在改建後，該等博物館會進行哪些“永久性”或“專題性”展覽，有關展覽的內容為何？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香港藝術館最近開始在兩個展覽廳，即三樓的中國古代文物展覽廳及一樓的專題展覽廳(2)進行翻新工程。藝術館於 1991 年起啟用，許多內部裝置、設備等現已耗損，而且陳舊過時，所以需要全面改善館內展覽場地。我們計劃分期翻新各展覽廳，以免嚴重影響服務。

中國古代文物展覽廳的內部及展覽設備將有所改善，並會設置一個以“接觸古代文物”(In Touch with Antiquities)為題的教育角。至於專題展覽廳(2)的翻新工程，則包括全面修葺場地，裝設先進的照明及展覽設備。有關工程完成後，兩個展覽廳將可展出更多從本地藏品選出的中國古代文物，展覽設備更為完善。

中國古代文物展覽廳改建工程的預算費用為港幣 250 萬元，專題展覽廳(2)工程的預算費用則為港幣 852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8

問題編號

020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4)的簡介中，指出政府會繼續管理音樂事務處，以待該處移交予規模完善的機構管理，據了解，在解散兩局時期，政府曾建議將該處交由演藝學院管理，有關進度為何？政府有否就該處轉移至其他機構管理定下時間表？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香港演藝學院表示有興趣接管音樂事務處的服務。政府和演藝學院正積極商討移交建議，並開始諮詢音樂事務處的合約員工。將音樂事務處移交予規模完善的機構管理一事，並無設定時限。然而，我們一直打算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移交。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59

問題編號

020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368 康樂及文化活動資助金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香港藝術節及香港管弦協會的資助由民政事務局轉移至康文署，有關轉移的原因為何？轉移後，在 2001-02 年度該兩個協會分別會獲得多少數額的資助？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隨着三個藝團(即香港中樂團、香港話劇團及香港舞蹈團)於 2001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樂文化署)會負責向該三個藝團提供資助。因此，政府一併將資助香港管弦協會及香港藝術節協會的責任轉交予康樂文化署。這項安排有助清楚劃分民政事務局(決策局)與康樂文化署(執行部門)兩者的職責，並確保接受資助機構獲得一貫和同等的待遇。

2001-02 年度預算為香港管弦協會提供的資助撥款為港幣 6,336 萬元，為香港藝術節協會提供的資助撥款為港幣 1,581.1 萬元。至於確實的資助金額，則會在審閱兩個機構提交的業務發展計劃及財政預算後釐定。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0

問題編號

020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102 技術服務協議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分目 102 技術服務協議，2001-02 年需付 5 千 9 百多萬元予香港國際電訊有限公司，該等技術協議涉及哪些開支項目？該等服務的提供是否需要經過競投過程以取得合約？過去(包括兩個市政總署時代)該等服務是否一直由該公司提供？

提問人： 鄭家富議員

答覆： 香港國際電訊有限公司(前稱香港大東電報局有限公司)根據技術服務協議，為政府部門提供電訊及電子服務已有多時。現有技術服務協議的有效期是由 1988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止。根據技術服務協議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的服務，包括操作和維修各文娛中心和博物館的音響、視像、舞台製作及通訊系統、擴音系統、即時傳譯系統、閉路電視、計分板顯示器和展品控制系統，以及包括太空館的天象廳節目控制系統。在兩個前市政局管轄這些場地期間，有關服務亦一直由該公司提供。技術服務協議是透過磋商方式批予該公司。最近政府在進行檢討後，已決定待現有技術服務協議於 2006 年 9 月屆滿後，便不會予以續期，而本署亦不應再透過技術服務協議僱用任何新服務。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1

問題編號

032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有何計劃及有否預留資源，增加如室內運動場／康樂中心／體育館、網球場及運動場的使用率？
(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劃一兩個前臨時市政局所採用的預訂程序及收費架構的檢討工作，預計何時完成？2001-02 年用以落實推行有關改善措施的資源為何？

提問人： 吳清輝議員

答覆： (a) 為提高康樂設施的使用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由 2000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康樂場地免費使用計劃”。各學校、體育總會、地區體育會和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可於非繁忙時間免費使用本署轄下各室內運動場／康樂中心／體育館的主場和活動室、壁球場、曲棍球場、人造草地滾球場和一個障礙高爾夫球場。

為方便市民安排活動，本署轄下康樂設施現在可提早 30 天預訂。在 2000 年 7 月前，新界區的康樂設施只可於 15 天前預訂，而市區的設施則只可於 10 天前預訂。

此外，現時市區和新界區的兩套電腦預訂系統會於本年底前合併，這項計劃所需費用合共 996 萬元。新系統啟用後，市民可在 138 個訂場處，預訂全港的康樂設施。

康樂文化署也會把預訂康樂場地服務，納入資訊科技及廣播局管理的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到 2002 年年初，市民便可透過互聯網和“生活易”的自動服務亭，使用本署的預訂服務。

(b) 我們預期劃一租用場地程序和收費架構的檢討工作可於本年底前完成。本署於 2001-02 年度已預留 757 萬元，用以合併該兩套電腦預訂系統，進行檢討工作無需其他額外資源。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2

問題編號

042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239 文化節目、娛樂節目、活動及展覽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請詳細說明以中國藝術為專題的特備藝術節的內容及有關開支。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以中國藝術為專題的“中國傳奇”藝術節，計劃在 10 月中旬舉行，為期 4 星期。這個藝術節旨在透過不同藝術形式的演藝節目，例如音樂、舞蹈、話劇、劇藝、木偶劇等，從而促進公眾對中國藝術及文化的認識和欣賞。這些節目取材於中國歷史、文學及傳奇故事的若干代表人物，概括介紹中國在藝術方面豐富多姿的發展。這個藝術節將會呈獻約 40 場舞台表演，共有 19 個藝團參與演出。此外，也會舉辦約 6 項教育節目、2 個展覽及 15 個工作坊和示範講座。按直接製作費用計算，這個藝術節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1,600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3

問題編號

043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2)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1 年度，署方在公園及路旁市容地帶種植標準樹木、灌木及其他植物的預算目標數目分別為多少？涉及的開支多少？請按分區列出。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2001 年度，本署的目標是在公園及路旁市容地帶種植 6 萬棵標準樹木、約 280 萬株灌木和其他植物，預算開支約共 2,640 萬元。各區將會種植的樹木／灌木數量和預算開支載於附件。

此外，本署已由 2001 年 2 月起，沿北大嶼山公路推行一項美化計劃，種植 5 000 棵大型開花樹木和 10 萬株大型開花灌木，預算開支為 1,000 萬元。該項美化計劃預期於 2002 年 10 月底前完成。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01-02年度種植計劃

地區	數量				預算 開支 元
	樹木	灌木	其他植物	總計	
中西區	2 000	132 000	90 000	224 000	1,433,000
灣仔	1 000	146 000	50 000	197 000	1,059,000
東區	5 900	300 000	110 000	415 900	3,170,000
南區	1 100	50 000	40 000	91 100	655,000
深水埗	2 100	200 000	26 000	228 100	1,442,000
油尖旺	1 600	112 000	38 000	151 600	1,019,000
九龍城	2 200	80 000	20 000	102 200	960,000
黃大仙	1 800	65 000	25 000	91 800	822,500
觀塘	2 400	113 000	25 000	140 400	1,164,500
離島	4 200	60 000	20 000	84 200	1,380,000
屯門	3 200	90 000	42 000	135 200	1,349,000
元朗	3 100	112 000	20 000	135 100	1,313,000
葵青	3 500	80 000	28 000	111 500	1,321,000
荃灣	4 200	70 000	35 000	109 200	1,487,500
北區	5 500	80 000	65 000	150 500	1,987,500
大埔	7 000	80 000	26 000	113 000	2,187,000
沙田	5 000	150 000	90 000	245 000	2,255,000
西貢	4 200	70 000	20 000	94 200	1,420,000
總計	60 000	1 990 000	770 000	2 820 000	26,425,00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為何 2001 年度表演藝術的預算開支增長超過一成半，但舉辦的文化節目數目卻由 2000 年度的 3 792 項縮減為 3 000 項？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表演藝術項下的預算開支除計及舉辦文化節目外，還包括管理各文娛中心、舉辦藝術節、售票系統的運作和為藝術團體提供資助金方面的開支。2001-02 年度有關開支增加 1.5186 億元，主要原因包括：

- (a) 為香港管弦協會及香港藝術節協會提供資助金的工作，由民政事務局移交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b) 場地運作費用增加，當中包括 2000 年年中啟用的元朗劇院所需的全年撥款；
- (c) 加強學校教育活動；
- (d) 預期文化節目的製作費用有所增加，這方面的費用多年未有調整；
- (e) 員工薪金的淨薪點遞增額；以及
- (f) 填補空缺職位。

每年的文化節目數目或有不同，視乎藝人和場地的檔期，以及磋商委約條件的結果而定。2001-02 年度的文化節目數目有所減少，是由於以下兩項因素：

- (a) 資助舉辦地區文化活動的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由康樂文化署移交予各區議會負責撥款，因而減少約 450 場節目；以及
- (b) 本署轄下數個場地可供舉辦節目的檔期有所減少，原因是場地已預留進行維修，或有非政府團體租用舉辦節目。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可否提供未來三年政府會進行修復工作的遺址地點？有關當局根據何種標準釐訂需提供修復遺址的先後次序？
- (b) 在 2001-02 年度，考察需修復遺址的工作所需開支？具體的分項內容。
- (c) 除大埔碗窰外，政府有否計劃為其他考古遺址提供保護措施？若有，具體的地點及開支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政府計劃在 2001-02 年度為下述考古遺址進行大規模修復工程：

- (i) 赤鱗角蝦螺灣的元朝(公元 1271-1368 年)窰址；以及
- (ii) 大埔碗窰考古遺址

在 2001-02 年度以後，政府會在有需要時為有關考古遺址進行大規模修復工程。此外，亦會定期為有關考古遺址進行例行維修工程。

政府會根據遺址的考古和教育價值及其對修復工程的緩急需要，決定修復工程的先後次序。

- (b) 由於上述兩個遺址的考古調查已告完成，因此，2001-02 年度並無預留撥款進行有關調查。
- (c) 除碗窰考古遺址外，政府也計劃為赤鱗角蝦螺灣的元朝窰址採取保護措施，並提供設施展出文物。預算總額為 88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6

問題編號

056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博物館服務的檢討，何時完成？檢討的範圍？預計所須的開支？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我們初步擬於 2001-02 年度下半年就是項檢討進行顧問研究，並於 2002-03 年度初完成有關研究。預期該項研究會參考世界其他地方大型博物館所得的經驗，集中探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博物館的管理模式。預算費用為 120 萬元。

我們現正就擬議的顧問研究諮詢文化委員會，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因應文委會的意見進一步處理此事。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提出鼓勵學校參觀文化場地或參觀文化活動，以作為學校定期活動的試驗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試驗計劃的詳情？計劃檢討的時間？
- (b) 估計參加的學校數目？期望可達至之效益？
- (c) 計劃之所須開支？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推行學校文化日試驗計劃，目的在於鼓勵學校在學年中安排一天，讓學生參與文化活動。這項計劃將於 2001 年 4 月推行，以鼓勵參加計劃的學生，發掘和提高本身在文化課題方面的興趣，藉以激發他們在課堂以外繼續發展這些興趣。由 2001 年 9 月起，我們會在博物館、圖書館和演藝設施提供多項文化活動，讓每間參與計劃的學校，按學生的需要選擇參與有關活動。

本署會請參與的學校就這項計劃提供意見，以便日後作出改善；並會於學年完結前，就計劃的成效、範圍和規模，進行檢討。

- (b) 我們初步擬接納約 20 間小學、中學和特殊學校參加計劃，約有 20 000 名學生受惠。我們會優先接受學生參與比率最高的學校參加計劃。
- (c) 我們並無另外撥款進行這計劃。至於少量的開辦費用及有關提供活動和後勤安排所需的開支，則會由本署的經常開支中支付。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8

問題編號

056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239 文化節目、娛樂節目、活動及展覽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決定以中國藝術為專題的特備藝術節的原因為何、節目詳情、預計所需的開支、可吸引的入場人數？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在 2001-02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舉辦一個名為“中國傳奇”的專題藝術節。這個藝術節是參照兩個前臨時市政局所舉辦的一系列中國藝術節，目的在於促進公眾對中國藝術及文化的認識和欣賞，並加強香港與內地藝人的文化交流。“中國傳奇”藝術節將會呈獻多種藝術形式的節目，包括音樂、舞蹈、話劇、劇藝、木偶劇等。這些節目取材於中國歷史、文學及傳奇故事的若干代表人物，概括介紹中國在藝術方面豐富多姿的發展。這個藝術節的節目，將會包括約 40 場舞台表演，共有 19 個藝團參與演出。此外，也會舉辦約 6 項教育節目、2 個展覽及 15 個工作坊和示範講座。按直接製作費用計算，這個藝術節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1,600 萬元。預計約有 65 000 人參加。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69

問題編號

056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2)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在全港推行之綠化大使試驗計劃之詳情？具體的開支數目為何？
- (b) 政府預計計劃可達之成效？
- (c) 試驗計劃完成後會否進行檢討？若會，檢討的時間安排？是否已預留所須資源？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擬把現時的綠化香港大使計劃擴展至地區層面。根據這計劃，本署會招募市民以義務性質協助物色可供植樹的街道地點、為路旁樹木進行簡單護理工作、在綠化香港運動各項活動中擔任義工，以及為安排於學校及安老院舉辦的園藝講座擔任客席講者。本署會在 2001 年年中，先行在 4 個地區的主要公園試行這計劃，如試行成功，便會進一步擴展至其他各區，試驗計劃的預算開支為 85 萬元，其中包括管理這計劃和舉辦綠化活動的開支，以及負責訓練新任綠化大使的兼職導師的酬金。
 - (b) 本署計劃於第一年在該 4 個地區各招募 100 名綠化大使。我們希望透過這計劃，鼓勵市民更加關注綠化和美化環境，並吸引更多市民參與地區的綠化工作。
 - (c) 計劃試行 12 個月後會進行檢討。2001-02 年度已預留試驗計劃所需款項。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0

問題編號

057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2)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除在北大嶼山公路進行美化路段計劃外，將會進行美化路段計劃的其他地點詳情？劃定上述地點進行美化計劃的標準為何？有關計劃具體的開支數目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除在北大嶼山公路進行美化路段計劃外，本署又籌劃在其他公路推行美化計劃，這些公路計有灣仔區告士打道、東區走廊、南區黃竹坑道、觀塘區觀塘道、大埔區林錦公路交匯處及沙田區源禾路。有關地點的一覽表載於附件。本署劃定上述地點，是基於這些地點的位置顯著，容易到達，及適宜種植樹木和灌木。預算開支約共 60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_____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_____

日期： 17.3.2001 _____

2001-02年度公路美化計劃

地區	地點	面積(平方米)	預算開支(元)
灣仔	告士打道通往跑馬地路段的中央分隔小園地	2 000	400,000
東區	東區走廊近東區海底隧道入口的美化市容地帶	400	80,000
	柴灣道迴旋處花園對面的美化市容地帶	300	60,000
	毗鄰柴灣公園的美化市容地帶	500	100,000
南區	黃竹坑交匯處的美化市容地帶	2 000	400,000
	香島道及黃竹坑道的美化市容地帶	1 300	260,000
	淺水灣道及海灘道的美化市容地帶	400	80,000
九龍城	常興街迴旋處	300	60,000
觀塘	開源道及偉業街迴旋處	4 000	800,000
	通往啟德機場隧道入口的美化市容地帶	1 100	220,000
	觀塘繞道近九龍灣的美化市容地帶	2 400	480,000
	觀塘道及太子道西的美化市容地帶	2 000	400,000
屯門	藍地迴旋處	800	160,000
葵青	葵青路的美化市容地帶	300	60,000
荃灣	大河道及青山公路的美化市容地帶	650	130,000
	沙咀道及大河道的美化市容地帶	600	120,000
大埔	汀角路近富善邨的美化市容地帶	550	110,000
	林錦公路交匯處	4 000	800,000
沙田	大涌橋路的美化市容地帶	2 500	500,000
	源禾路的美化市容地帶	800	160,000
西貢	環保大道的美化市容地帶	1 000	200,000

合共： 27 900 5,580,000

決策局編號

HAB071

問題編號

059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1-02 年度的撥款較 2000-0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4.5%，撥款增加的其中一個原因是為 2001-02 年度啟用的新設施提供撥款。這些新設施為何？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新設施包括香港歷史博物館的長期展覽廳，以及在一些現有場地內設立的資源中心，有關場地包括香港藝術館、香港歷史博物館、香港文化博物館、香港科學館和古物古蹟辦事處。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2

問題編號

062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2001-02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跟進移交音樂事務處予規模完善的機構管理事宜。康樂文化署預期此事在 2001-02 年度會有甚麼進展？對 2001-02 年度音樂事務處的財政撥款的影響程度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香港演藝學院表示有興趣接管音樂事務處的服務。政府和演藝學院正積極商討移交建議。由於有關移交事宜未必能夠在 2001-02 年度完成，本署已在 2001-02 年度預留音樂事務處所需的全年撥款，款額為 5,85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3

問題編號

063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239 文化節目、娛樂節目、活動及展覽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推行一項試驗計劃，鼓勵學校參觀文化場地或參與文化活動，作為學校的部分定期活動：

- (a) 有關計劃是否獲得任何撥款？如有，詳情為何？
- (b) 政府其他部門如教育署會否參與是項計劃？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是項鼓勵學校參觀文化場地或參與文化活動的試驗計劃，並無獲得額外撥款，我們會透過重新分配現有資源以及資源增值來作出所需安排。至於少量的開辦費用及有關提供活動和後勤安排所需的開支，則會由本署的經常開支中支付。由此而引起在文化節目、博物館及圖書館活動方面整體撥款的增幅，亦只會極輕微。

- (b) 這項試驗計劃是會同教育署構思而成的。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 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 問題： (a) 預算提及 2000 年的研討會／會議／工作坊／展覽／文物導賞團的實際數目和 2001 年的預算數目均為 150。有關的詳情為何？
- (b) 預算提及展覽的數目有所下降，由 2000 年的 75 個減至 2001 年的 73 個，而在 2001 年博物館的數目亦沒有增加，但為何參觀博物館／展覽的人數卻會由 2000 年的 3 410 982 人次增至 2001 年的 4 000 000 人次？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古物古蹟辦事處在 2000 年舉辦及計劃在 2001 年舉辦的活動詳情如下：

	2000 (實際)	2001 (預算)
研討會及講座	21	20
會議	0	0
工作坊	31	30
展覽	3	2
巡迴展覽	24	25
古蹟導賞團	71	73
總計	150	150

- (b) 2000 年舉辦的展覽數目較多，主要是由於香港文化博物館在 2000 年 12 月啟用時，一次過舉辦了 12 項開幕展覽。

文化博物館和海防博物館(2000 年 7 月啟用)在去年啟用後，一直備受市民歡迎，兩間博物館的平均每日參觀人數分別為 3 400 人和 2 110 人。我們預計兩間博物館會繼續吸引大批人士參觀。此外，隨着香港歷史博物館長期展覽廳預定於 2001 年 8 月左右啟用，博物館的參觀總人數應會顯著上升。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 問題： (a) 開支預算列明在 2000 年共有 1 250 000 人參加康體活動，其中有多少人是殘疾人士？
- (b) 請提供為殘疾人士舉辦的活動詳情。
- (c) 預計會有多少人參加問題(b)所述的活動？
- (d) 在 2001-02 年度，有沒有提供財政撥款，為殘疾人士舉辦新的康體活動和為他們提供新的康體設施？如有的話，請提供詳情。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 答覆： (a) 在 2000 年，超過 65 000 名殘疾人士參加年內舉辦的康體活動。
- (b)&(c)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樂文化署)為殘疾人士提供多元化的康體活動，包括田徑和水上運動、舞蹈和健體活動、個人活動、戶外活動、水上活動和隊際活動。活動詳情和參加人數請參閱附件。
- (d) 在 2001-02 年度，康樂文化署會繼續為殘疾人士提供社區康體活動，預算開支為 554 萬元。另外也會提供 330 萬元的撥款，資助一些本地團體舉辦專為殘疾人士而設的活動。
- 至於新建的康體設施，預計於 2001-02 年度竣工的工程計有：
- i) 將軍澳第 24 區游泳池場館及地區休憩用地；
 - ii) 坪石遊樂場；
 - iii) 西貢鄧肇堅運動場重建工程；
 - iv) 鴨脷洲北部填海區“地區休憩用地”康樂發展工程(第 II 期)；
 - v) 小西灣海濱花園及毗鄰的地區休憩用地；
 - vi) 鰂魚涌公園第 II 期(第 I 階段)；
 - vii) 香港仔運動場改善工程；以及
 - viii) 屯門第 44 區鄰舍休憩用地。

以上場地均設有方便殘疾人士使用的設施。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供殘疾人士參加的康體活動

<u>活動類別</u>	<u>參加人數</u>
<u>田徑和水上運動</u> (田徑、游泳等)	1 833
<u>隊際活動</u> (門球、籃球、足球等)	2 018
<u>個人活動</u> (箭藝、羽毛球、高爾夫球、草地滾球、網球、乒乓球等)	2 237
<u>舞蹈和健體活動</u> (舞蹈、健體、太極拳、八段錦、武術、普及體操等)	4 155
<u>戶外和水上活動</u> (宿營、日營、黃昏營、海上暢遊等)	16 560
<u>其他</u> (嘉年華活動、外展節目、運動同樂日等)	38 977
總數	65 780

決策局編號

HAB076

問題編號

065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預計參觀博物館／展覽人數和導賞團人數增加的同時會否額外增撥資源增聘人手；若會，請詳細說明會增撥多少資源以增聘多少人；若否，請當局闡述如何調配人手以應付參觀者和導賞團的增加？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博物館主要在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有最多參觀人士。本署可以安排負責人員輪班工作應付，然後在平日輪流放取補假。至於參觀人士對導賞服務需求有所增加一點，由於本署目前的導賞員均屬義務性質，只收取少許車馬費，因此這方面的開支增幅有限。儘管如此，在香港歷史博物館長期展覽廳於 2001 年 8 月左右全面啟用後，我們亦計劃聘請 2 名全職導賞員。此外，香港藝術館亦會僱用合約公共關係助理服務，以協助提供導賞員服務，預算有關開支總額為港幣 50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7

問題編號

065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239 文化節目、娛樂節目、活動及展覽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a)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如何監察香港中樂團、香港舞蹈團和香港話劇團公司化後的工作表現？

(b) 當局計劃來年還會將那些藝團公司化，及預計可節省多少資源？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為方便監察公司化後的香港中樂團、香港舞蹈團和香港話劇團的表現，本署會與每間新公司分別訂立《財務及服務協議》，以訂明政府資助的條件。每間新公司必須擬備業務發展計劃，闡明本身的發展目標、服務指標及活動水平，並須定期向本署提交進度報告和收支結算表。此外，新公司須讓本署 1 名代表以觀察員身分列席董事局／理事會會議，而審計署署長亦有權查核新公司的記錄和帳目。

(b) 由本署管理的藝團只有 3 個，分別為香港中樂團、香港舞蹈團和香港話劇團。除此之外，並無其他藝團需要進行公司化。預期即時不會節省任何開支。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8

問題編號

066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4)表演藝術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詳細解釋為何一方面預期欣賞文化節目的觀眾總數將會增加；而另一方面卻預期文化節目的數目卻會減少 700 多個；減少的文化節目是何種類型？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文化節目的數目是指預計舉行的表演節目、工作坊和講座的場數。每年的文化節目數目或有不同，視乎藝人和場地的檔期，以及磋商委約條件的結果而定。2001-02 年度的文化節目數目有所減少，是由於以下兩項因素：

- (a) 資助舉辦地區文化活動的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由康樂文化署移交予各區議會負責撥款，因而減少約 450 場節目；以及
- (b) 本署轄下數個場地可供舉辦節目的檔期有所減少，原因是場地已預留進行維修，或有非政府團體租用舉辦節目。

儘管在 2001-02 年度舉辦的文化節目數目較少，但我們預期透過在較大型的場地舉辦更多節目，以及舉辦更多觀眾拓展活動，欣賞文化節目的觀眾總數會逐步有所增加。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79

問題編號

082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正進行檢討劃一兩個前臨時市政局所採用的預訂程序及收費架構。請問有關檢討何時完成？預計可以對市民預訂帶來那方面的方便？

提問人： 霍震霆議員

答覆： 有關檢討劃一租用場地程序及收費架構的工作預計會於本年年底前完成。在完成劃一租用場地程序和市區及新界區使用的兩套電腦預訂系統後，市民可在本署轄下所有訂場處預訂全港各區的康體設施。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0

問題編號

082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未來一年其中一個目標是讓市民加深認識健體活動的好處，請問目前有那幾方面的計劃？預計開支數目為何？

提問人： 霍震霆議員

答覆： 為加深市民認識健體活動的好處，本署和衛生署在 2000-01 年度合辦全港性的“普及健體運動”。為加強和進一步鞏固去年的工作，本署會在 2001-02 年度繼續舉辦該項活動，包括繼續推行健體計劃；印製小冊子和製作錄像光碟，以教導市民做一些簡單的健體運動；並繼續邀請本港的知名運動員出任“普及健體大使”，協助推廣“普及健體”的信息。此外，我們也會推廣跳舞和跳繩這兩項健體活動，以及作巡迴示範，介紹乒乓球、羽毛球、劍擊和武術等受歡迎的項目，從而鼓勵市民經常做健體運動。在 2001-02 年度預計會舉辦 1 540 項普及健體活動，預算開支為 400 萬元，估計約會有 90 000 人參加。

除“普及健體運動”外，本署也會在 18 區舉辦約 8 600 項社區健體活動，包括健體舞、器械健體、太極、八段錦和水中健體等，預計會有 340 000 人參加。2001-0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1,970 萬元。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1

問題編號

082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安排在香港國際機場客運大樓展示香港的藝術品及手工藝品，當局以甚麼標準評核申請人或申請團體？過去一年共有多少藝術品及手工藝品在客運大樓展示？

提問人： 霍震霆議員

答覆： 由 2001 年 3 月底起，香港國際機場客運大樓將擺放 34 件香港藝術品及文物。這些展品選自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博物館和古物古蹟辦事處的藏品；選出的藏品反映香港的史前發展情況和香港的歷史，也包括本地著名藝術家的作品。

在 2000 年，香港藝術館和古物古蹟辦事處共有 55 件藝術品和出土文物(當中包括上述 34 件展品)在機場陳列，而有關展品一直陳列至今。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2

問題編號

082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成立及支援“文物之友”的詳細情況，需要多少經費？

提問人： 霍震霆議員

答覆： 為使社會人士多參與保護本地文物的工作，並透過舉辦有關文物的活動，與市民建立更密切的聯繫，古物古蹟辦事處於 1997 年 7 月成立一個名為“文物之友”的興趣小組。在這項計劃之下，辦事處為志願人士安排連串活動，為期 6 個月，以加深他們對文物保護工作的認識。其後，35 名表現理想的志願人士，獲選為首批“文物之友”成員。辦事處隨後為成員提供深入的文物保護訓練。1999 年年底，辦事處招募第二批“文物之友”成員，並接獲逾 120 份申請。志願人士協助辦事處推行有關文物的活動，例如提供導賞團服務和在考古發掘工作中給予協助等等。

“文物之友”計劃由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撥款 15 萬元推行。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3

問題編號

093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有否將服務外判予私營機構承辦？

如有的話—

2. 有那些服務外判予私營機構承辦？
 3. 自 2000 年 1 月起，按服務類別劃分的外判服務合約總數和合約總值為何？
 4. 自 2000 年 1 月起，透過將服務外判而減省的高層、中層和低層#公務員職位數目為何？當中涉及的薪酬和津貼開支款額為何？
- # 低層職位：相當於總薪級表第 9 點或以下；
中層職位：相當於總薪級表第 10 至 33 點；
高層職位：相當於總薪級表第 34 點或以上。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 答覆：
1. 有。
 2. 外判的服務包括潔淨服務、護衛服務、園藝保養服務、場地管理服務、印刷服務、資訊科技支援服務、搬運及運輸服務等。

3. 截至 2001 年 3 月 1 日，本署共有 346 份服務合約，總值為 14.915 億元。其中 157 份服務合約是本署自 2000 年 1 月以來批出的，總值 3.392 億元。現有服務合約的分項細目如下：

<u>服務類別</u>	<u>合約數目</u>	<u>總值</u> (百萬元)
潔淨服務	68	294.3
護衛服務	36	239.5
園藝保養服務	20	98.7
場地管理服務	5	19.9
其他	<u>217</u>	<u>839.1</u>
	<u>346</u>	<u>1,491.5</u>

4. 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透過外判服務所減省的職位共 328 個，而全年涉及的薪金及津貼款額合共為 4,500 萬元。有關的 328 個職位包括 31 個中層職位及 297 個低層職位。

簽署： _____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4

問題編號

097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外判清潔服務時，會否仿效社會福利署的做法，訂立津貼及服務協議，並在協議內規定外判工作中工人的時薪及工時，若會，具體的內容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本署一貫做法，是以公開招標方式僱用潔淨服務，而招標文件內會訂明各項服務要求。本署並無在潔淨服務合約內訂明工人的時薪及工時。我們認為要確保獲得優質服務，有效的方法是訂明負責提供服務的人員所須具備的資歷、經驗、訓練和技術，要求投標者提交由舊客戶提供的服務表現資料，審慎評審標書，以及密切監察承辦商的表現。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5

問題編號

112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2)園藝及市容設施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在大嶼山公路廣植樹木計劃，這項計劃會否涉及進一步擴闊路面，以便可以種植一些體積粗壯的灌木？

提問人： 劉炳章議員

答覆： 北大嶼山公路美化計劃不會涉及擴闊路面。現時公路沿途的種植地帶有足夠的闊度，可種植 5 000 棵大型開花樹木和 10 萬株大型開花灌木。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6

問題編號

112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1)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兩個前市政局遺下的工程建設，部份已獲得區議會支持進行優先進行，當局預留多少款項進行修復屯門紅樓公園，中西區中山公園等工程？

提問人： 劉炳章議員

答覆： 擬議的紅樓公園屬於前臨時區域市政局籌劃的基本工程計劃，但並無獲預留款項進行。工程的設施範圍仍未落實，而有關地盤內有私家地段，必須先行收回土地才可展開工程。

擬議的中山紀念公園屬於前臨時市政局籌劃的基本工程計劃，但並無獲預留款項進行。本署現正擬備所需的工程設計綱要。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7

問題編號

112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大埔碗窰遺址復修進度欠理想，但民政事務總署將之列入十八區旅遊指南；就此，當局會否加快這項古跡的復修，豐富本港的旅遊景點？

提問人： 劉炳章議員

答覆： 政府十分重視文物保存，近年更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為大埔的碗窰考古遺址提供緊急保護措施”的工程，包括修復樊仙宮、為遺址內選定的考古文物景點設置指示牌和圍欄，以及把遺址內一座舊校舍改建為訪客中心。樊仙宮的工程已經完成，並已回復原貌，在 2000 年 11 月開放給公眾參觀。此外，在碾磨作坊四周，亦已加設圍欄和指示牌，這個主要考古文物景點現已開放給公眾參觀。至於把舊校舍改建為訪客中心的工程，預計於 2001 年年底展開。

我們將於不久進行一項顧問研究，探討把碗窰遺址發展為文物旅遊中心的可行性。

至於修復多幢歷史建築物，例如居石侯公祠、味峯侯公祠及梅夫人婦女會，目前進展良好。在 2001-02 年度，我們計劃修復另外兩幢歷史建築物，即銅鑼灣天后廟及元朗張氏宗祠，又會為赤鱗角蝦螺灣一個舊窰址採取保護措施。

簽署：

姓名：

梁世華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8

問題編號

023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06 雜項服務 分目：

綱領： 5303 地區及社區關係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99-00 年，政府給予“龍傳基金”捐款 1000 萬元，該基金的宗旨為何？該項捐款的用途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龍傳基金”的宗旨如下：—

- (a) 提供機會和設施，促進華裔青年在社交、教育、文化和體能方面的發展。
- (b) 為華人青年提供領袖訓練，並就協助華裔青年盡展潛能的各方面教育工作，爭取公眾的認同和支持。
- (c) 舉行和安排大會和會議、論壇、研討會、會談、講座、課程、展覽、示範、陳列、表演和其他類型的聚會，以弘揚中國藝術、文化、文學和歷史。
- (d) 促進傑出華人青年教育事業，包括一般教育和專業、技術、倫理或宗教方面的教育。
- (e) 提供獎學金、助學金、補助金和貸款，以支持為華裔青年舉辦的教育活動。
- (f) 提供和頒發獎品和獎項，以推廣為華裔青年舉辦的教育活動，並鼓勵他們參與。

自“龍傳基金”在 2000 年 2 月成立以來，已動用了大約 190 萬港元進行下列項目：舉行成立典禮、舉辦“千禧龍畫像創作大賽”、為“龍舞長城”的本地參加者舉辦重聚聯歡會、舉辦青年領袖講座系列、出版刊物、進行推廣和宣傳活動。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长

日期： 13.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89

問題編號

056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為解決目前青少年就業的問題，政府提出招聘待業青年出任社區發展服務單位的活動助理，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計劃之詳情；
- b) 政府預計計劃可達之成效；
- c) 上述計劃之開支詳情；及
- d) 上述計劃如何與教育統籌局其他協助待業青年就業的計劃相互配合？詳情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a) 設立活動助理職位，不但是在福利服務方面的一項社會投資，也可達到為失業人士(特別是待業青年)創造就業機會的目標。這些活動助理將獲調配往社會福利署及各非政府機構轄下的青少年、社區發展、康復及安老服務單位工作。活動助理的月薪為 5,000 元，聘任機構還會提供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其他法定福利。我們會總共開設 1 290 個活動助理職位，其中 89 個會獲調配往社區發展綱領下的服務單位工作。
- (b) 設立活動助理職位，有助應付青少年失業率高企的問題，並可為多項福利服務增加支援。我們會密切監察非政府機構的人手招聘情況，以確保可及時開設及招聘人手填補這些增設職位。我們希望青少年可透過活動助理的工作汲取知識及經驗，從而加強他們的就業能力。
- (c) 在 2001-02 年度，設立 1 290 個活動助理職位所需撥款預計為 8,320 萬元。
- (d) 曾完成勞工處所舉行的青年職前綜合培訓計劃的青少年，可獲優先考慮聘用為活動助理。社會福利署已就聘請合適人手出任活動助理職位一事，與勞工處緊密聯繫。我們亦已建議各非政府機構採取同樣的安排。

簽署： _____
姓名： 林鄭月娥
職銜： 社會福利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0

問題編號

056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為新來港家庭設立外展服務計劃之詳情。是否在全港十八區均會設立？
- b) 預計需提供服務的對象數目？
- c) 上述計劃之開支詳情。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有關行政長官在 2000 年施政報告公布的為新來港家庭而設的外展服務隊，我們將透過重新調配人手及運用在 2001-02 年度獲增撥的資源，在社會福利署轄下的區福利辦事處設立。這項外展服務將在全港推行，但各區所投入資源的多寡程度可能會各有不同。

(b) 我們預計每年可為 10 000 個新來港家庭提供服務。

(c) 在 2001-02 年度，為改善外展服務而增撥的款項為 1,080 萬元，其中 820 萬元用作支付個人薪酬，其餘的 260 萬元則用作其他開支。

簽署：

姓名： 林鄭月娥

職銜： 社會福利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1

問題編號

137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綱領： (6) 社區發展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1-02 年度計劃有 30 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較之 2000-01 年度的 40 隊，少了 10 隊。有關的服務資源將會有何安排？會否保留在社區發展服務項目內呢？

提問人： 羅致光議員

答覆：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的服務隊，從 2000-01 年度(預算)的 40 隊，減至 2001-02 年度(計劃)的 30 隊，是由於發展計劃服務隊現行服務的部分地區計劃進行清拆。預計停辦有關服務而節省所得的資源，將會重行調配，為整體重建計劃下識別出的新服務地區(如有)提供服務計劃。若無需進行重行調配工作，則該等資源將被視為有關非政府機構就資源增值計劃省下的項目。

簽署：

姓名： 林鄭月娥

職銜： 社會福利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2

問題編號

060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 非政府部門的 公共機構 分目： 523 平等機會委員會

綱領： 資助金： 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01-02 年的開支中，有多少資源是撥作了解本港種族歧視的情況，及實施防止種族歧視的措施，並與其他地區的比較為何？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一項較詳細的本港種族歧視情況調查？

提問人： 何俊仁議員

答覆：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負責實施 3 條禁止歧視條例的規定。這 3 條條例分別是《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和《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由於平機會的職權範圍並不涵蓋種族歧視，所以不會撥出資源研究種族歧視問題。

至於促進不同種族人士的平等機會，則是民政事務局的工作。經費主要來自分目 270(促進平等機會的活動)項下的撥款。有關何議員的問題，現依次答覆如下 —

- (a) 我們主要透過推行“平等機會(種族和性傾向)資助計劃”來資助非政府機構籌辦社區層面的計劃，藉以促進種族和性傾向方面的平等機會。在 2001-02 年度，我們已預留了 160 萬元，以作這方面的用途。我們並沒有預先設定種族和性傾向活動之間可獲分配的撥款額。不過，以過去數年的經驗來說，在計劃下所批出的撥款，約有 2/3 是用在籌辦與種族有關活動的申請上。此外，我們亦會撥出 98 萬元去推行其他計劃，藉以促進種族和諧，以及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
- (b) 我們並沒有其他司法管轄區關於這方面的預算數字，所以不能和其他地區作出比較。
- (c) 至於有關種族歧視的調查，我們沒有預留撥款專供進行這方面的調查。不過，如有需要，我們會調撥資源作這項用途。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长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3

問題編號

060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 非政府部門的 分目： 524 及 918 個人資料私隱專
公共機構 員公署

綱領： 資助金： 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在 1999 及 2000 年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

- (a) 分別視察了多少個政府部門及法定團體的個人資料系統，以確定這些部門及團體是否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
- (b) 公署就這方面曾向有關部門及團體作出了多少項改善建議；
- (c) 有關部門及團體共接納了多少項建議；若建議不獲接納的話，有關部門和團體會否向公署解釋；及
- (d) 公署會否定期視察及跟進有關部門及團體，確保公署提出的建議得以落實。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第 36 條，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私隱專員)有權對個人資料系統進行視察，但他尚未開始進行這類視察。不過，私隱專員已製備自我評估資料套，以分發給各資料使用者進行自我評估。此外，雖然私隱專員尚未開始視察個人資料系統，但卻已就可能與條例規定有抵觸的具體措施展開查察行動。1999 年，私隱專員共對 12 個政府部門／法定團體進行查察；2000 年，則共對 8 個政府部門／法定團體進行 9 次查察。

(b) 私隱專員在進行了上文所述的 21 次查察行動後，提出了共 17 項改善建議。

(c) 在上文(b)段的建議當中，有 15 項已獲接納。至於其他不獲接納的建議，有關部門和團體亦已解釋了不予接納的原因。

(d) 對於上述所有已進行查察的個案，私隱專員都會要求有關部門／法定團體向其匯報實施所同意改變的結果。私隱專員還會跟進任何與查察行動有關的未了事項。舉例來說，如果某一部門同意實施某項經改善的措施，以符合條例的規定，私隱專員便會要求該部門向其員工發出指引，並將公布該套指引的部門通告副本，提交私隱專員審閱。此舉可確保有關方面已採取補救行動，避免日後再發生同類違例事情。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4

問題編號

060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非政府部門的公共 分目： 524 及 918 個人資料私隱專
機構 員公署

綱領：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公署在 2001 至 02 年度，將撥出多少資源及有何具體措施
跟進政府提出更換智能式身分證的計劃？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政府在 2001-02 年度並沒有就建議中的智能式身分證計劃，預留特定的
款項給私隱專員以作跟進。這項工作是他正常職能之一，私隱專員會在
是項計劃實施的不同階段，繼續就個人資料私隱事宜向入境事務處提供
意見。此外，入境事務處已接納了私隱專員的建議，同意在各個實施階
段進行私隱影響評估，以及就建議中的計劃擬備一套行政守則。入境事
務處也會在適當時再就此事徵詢私隱專員的意見。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5

問題編號

060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 非政府部門的 公共機構 分目： 524 及 918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綱領： 資助金： 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分目 113 「委聘顧問發展一套用以視察個人資料系統的方法和準則」，當局可否告知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在這方面的進展如何？請提供有關計劃的詳情及預計顧問報告何時才會完成？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顧問工作分兩個階段進行。第 I 階段要求顧問公司進行下列工作：

- (a)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的規定，制訂用以視察個人資料系統的方法和有關的查對表；
- (b) 就如何挑選視察對象建議指導原則；及
- (c) 就推行視察工作所需資源建議各個可供選擇的方案。

2. 計劃的第 II 階段要求顧問公司以所建議的視察方法，進行兩項試驗性質的視察，其目的是讓私隱專員公署的人員有機會與顧問人員一起工作，藉以汲取和學習他們在採用有關方法和視察個人資料系統方面的經驗和技巧。

3. 在顧問公司於 1998 年 9 月提交視察方法手冊及其就如何挑選資料使用者作視察對象所建議的準則後，第 I 階段的顧問工作便告完成。私隱專員決定暫時擱置第 II 階段的顧問工作，直至能安排所需的人手進行視察為止。

4. 與此同時，公署又利用第 I 階段所得的資料，擬備了“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自我評估資料套 – Privacy.SAFE”，以便分發給各資料使用者。該資料套是為了協助資料使用者評估本身處理個人資料的措施和程序是否符合條例的規定而設計的，並已於 2000 年 3 月推出。

5. 儘管公署尚未開始視察個人資料系統，但公署會就個別可能不符合條例規定的個人資料措施，進行查察。

姓名：	<u>林煥光</u>
職銜：	<u>民政事務局局長</u>
日期：	<u>14.3.2001</u>

決策局編號

HAB096

問題編號

064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 非政府部門的 分目： 523 平等機會委員會
公共機構

綱領： 資助金： 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 問題：
- a) 當局請提供 1999 及 2000 年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接到涉及種族歧視、性傾向歧視及年齡歧視的查詢及投訴。平機會在接到上述的查詢及投訴後，會否將其轉介至有關的政府部門？如是的話，平機會有沒有就轉介個案訂下工作目標？
 - b) 就有關歧視和平等機會的問題進行研究方面，當局可否告知在 2001-02 年度平機會將進行多少項研究？請提供有關研究的詳情及所需資源。
 - c) 在促使平等機會成為決策程序中的主流意識，當局可否告知平機會會投放多少資源及有何具體措施以達成上述的目標？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 平機會的職權範圍並不涵蓋種族歧視、性傾向歧視和年齡歧視。平機會不會就這幾類歧視個案展開調查，但會把有關個案全部歸入查詢的類別處理。

在 1999 年，平機會分別接獲 40 宗種族歧視查詢、10 宗性傾向歧視查詢和 127 宗年齡歧視查詢。在 2000 年所接獲的查詢個案，則分別為 157、30 和 351 宗。

平機會在接到有關查詢後，如果徵得查詢人士同意，便會把個案轉介給有關政府部門處理。由於並非所有查詢人士都表示同意，因此只有少數個案獲得轉介。平機會並沒有就轉介個案訂下工作目標。

- (b) 在 2001-02 年度，平機會有 6 項研究正在籌劃或進行階段，如有需要，該會亦會進行其他研究工作。有關的 6 項研究如下：
1. 分析課本與教材內定型觀念的研究(進行中)；
 2. 關於學生對殘疾人士、性別角色與家庭角色的態度的調查(進行中)；
 3. 與《殘疾歧視條例》、《性別歧視條例》和《家庭崗位歧視條例》有關的保險問題的研究(進行中)；
 4. “與商界共建夥伴關係”的調查 — 包括 3 項就商界對平等機會原則的認知程度和遵辦法例規定的情況所進行的調查(籌劃中)；
 5. 關於香港精神健康服務使用者的被歧視經驗的研究(與香港中文大學的合作計劃)(進行中)；以及
 6. 殘疾人士上網障礙的研究(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合作計劃)(籌劃中)。

平機會已撥款大約 460 萬元，用以進行上述研究。

此外，平機會展開了數項小規模的研究計劃，包括：研究本地和海外關於平等機會的概念和實踐方法的發展情況、政府政策對平等機會的影響、關注團體所提出的政策建議對平等機會的影響，以及患有不同類別殘疾的人士和弱勢社群如何利用資訊科技作為掌握和提升技能的工具等等，這些計劃的開支，會納入平機會本身的職員和行政開支內。

- (c) 平機會已撥款大約 1,430 萬元，促使平等機會成為決策過程中的主流意識，並已擴大其培訓及顧問職能，以便在培訓和程序檢討方面，為政府、僱主和服務提供者提供協助。平機會為政府部門舉辦培訓課程，提高有關人員對平等機會原則的觸覺，令政府內部更明白平等機會的概念。平機會亦計劃進行 3 項連串調查，以評估商界對平等機會法例的認知程度，以及其遵守反歧視條例規定的情況；與商界協商，以制訂指引，在保險業推廣平等機會；與銀行業聯絡，促使業界改善為殘疾人士提供的服務；以及為中小型企業製訂自我評估資料套。

平機會擴大了教育和宣傳計劃，以便舉辦更多大型宣傳活動，向市民推廣平等機會的概念和灌輸平等機會的價值觀。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答覆： 自《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於 1996 年 12 月實施以來，當局曾就 33 條條例草案初稿，徵詢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的意見。此外，公署亦會每周檢視前一周憲報所刊登的草案，如發現有草案在字義或法律精神上與條例抵觸，便會向有關的決策局查詢及/或提出建議，並會在需要時要求修訂有關草案。至於公署檢視過多少條已刊憲的草案，公署未有存備有關的統計數字。

2. 公署曾建議作出修訂的草案初稿和已刊憲的草案，共有 28 條。對於其中 13 條草案，有關的決策局已按照公署的建議修訂了草案內容。至於其餘的草案，有關的決策局已就為何不採納公署的修訂建議作出解釋。

3. 檢視法例草案，是公署優先處理的法定職務。至於在某一年度需撥出多少資源以進行這項工作，公署不可能預先確定。每年度實際的工作量均不同，視乎該年度有多少條草案轉介公署檢視，以及該年度提交立法會的草案中有多少條被認為涉及個人資料私隱而定。目前，檢視法例的工作由公署內 3 名法律人員分擔。除這項工作外，他們還須兼顧公署內的其他法律職務。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 非政府部門的 分目： 524 及 918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
公共機構 公署

綱領： 資助金： 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01-02 年，公署將進行民意調查，以了解市民對保障私隱的態度，有關調查內容包括哪些私隱範疇，如何進行，計劃何時完成？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1-02 年度，私隱專員會在一個外間研究機構的協助下進行第 5 次的年度民意調查。這項調查的目的是要了解香港市民和機構對個人資料私隱的認識和態度。調查結果會提供有關個人資料私隱問題的寶貴資料，對落實《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的工作很有幫助。

2. 調查包括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是資料當事人調查，對象是個別市民；第二部分是資料使用者調查，對象是私營和公營機構。調查結果對公署在促使市民和機構遵守條例規定的工作方面，提供有用的資料，以供製訂宣傳策略和安排先後次序。

3. 跟往年一樣，資料當事人調查將探索市民對個人資料私隱的態度和經驗。調查將以電話訪問形式進行，並會訪問最少 1 500 名香港市民。

4. 資料使用者調查的形式將包括由被訪機構自行填寫的問卷，問卷將寄給約 500 個私營和公營機構。問題包括資料使用者如何處理個人資料，以符合條例的具體規定。2001 年調查的另一特色，就是調查將集中研究 5 個經濟界別(銀行和金融界、人壽保險界、地產界、電訊界和醫護界)如何處理個人資料。由於公署接到的投訴，大部分都與這 5 個界別有關，因此選擇了這些界別進行調查。

5. 資料當事人調查的實際訪問工作將於 2001 年 3 月展開，並於同年 4 月完成。至於資料使用者調查的搜集意見工作，則會於 2001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進行。公署預計可於 2001 年 9 月公布調查結果。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长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099

問題編號

070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77—資助金：非政府部門的公共機構 分目： 524 及 918 資助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綱領：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局局长

局长：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 01-02 年，公署會預留撥款多少，以了解本港截取私人通訊的情況，以及實施防止截取私人通訊的措施，並與其他地區作比較？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除了用以監察工作地點的截取通訊情況外，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並沒有計劃進行任何有關截取私人通訊情況的研究。

2. 在 2001-02 年度，公署會繼續致力草擬一套有關工作地點監察方法的實務守則，以便為僱主和僱員提供實務指引。該套守則旨在涵蓋僱主較常用的監察方法，其中包括使用儀器、設施、通訊網絡和僱主提供的資源。某些可能涉及截取私人通訊的方法如下：

- (a) 追查僱員在僱主所提供的個人電腦或其他設施上曾瀏覽過的網頁和收發的電郵；以及
- (b) 追查僱員透過僱主所提供的電話系統和其他設施打出和接聽的電話。

3. 在 2001-02 年度，公署會動用約 45 萬元進行顧問研究，以擬備該套實務守則。公署的職員也須參與這方面的工作，但並沒有特別為此預留撥款。

4. 我們沒有任何關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用於研究截取通訊情況的撥款數目的資料。

姓名： 林煥光

職銜： 民政事務局局长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100

問題編號

007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3 建築物

分目： 3212RS 小西灣運動場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編號 3212RS 項目而言，2000-01 年度預算草案預計該項目於 1999-2000 年度開支 440,000 元，而 2000-01 年度預算開支為 480,000 元，但最新預算卻顯示 1999-2000 年度該項目實際開支僅為 9,000 元，而 2000-01 年度更沒有開支，請問有關理由為何？該工程項目為何出現延誤？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這個工程項目已於 1996 年 12 月完成，而電子記分牌亦已於 1997 年裝妥。工程的維修責任期在 1998 年結束。我們原來估計在 1999-2000 年度及 2000-01 年度會分別動用 44 萬元及 48 萬元，以支付餘下的工程費用。不過，由於有些建築缺陷需要較長時間才能由承建商矯正，達到政府滿意的程度，所以帳目要到 2001 年 2 月才能最後結算，導致 2001 年 3 月出現 20 萬元的開支。所支付的款額最終較預期為少，是由於在磋商後，一些可能會提出申索的承建商已取消原意。這個工程項目再無款項需要支付。

簽署：

姓名：

鮑紹雄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16.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101

問題編號

018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3 建築物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倘若當局未有在有關工程季報或報告提交過有關資料，請就下列項目，列出核准項目預算的分項數字為何？有關工程項目至今已支出數額按核准預算分項列出的詳細數字為何？工程項目的進展詳情及預計全面完工時間為何？工程項目至今有否出現進展延誤？

(a) 3015RE

(b) 3033RE

(c) 3035RE

(d) 3036RE

(e) 3039RE

(f) 3040RE

(g) 3041RE

(h) 3045RE

(i) 3009RE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以上 9 個基本工程項目的所需資料列載於附件，以供參考。在工務計劃季報載述的工程項目屬於“影響較大的工程項目”，表示它們可能受到公眾關注，而當局是根據工程項目的費用、重要性、複雜程度及其他因素，去判斷它們是否屬於這類工程項目。附表列出的 9 個工程項目當中，只有工程項目第 3045RE 號已包括在季報內。

各個工程項目的建築工程已全部如期完成，但工程項目第 3040RE 號：葵青劇院除外。這個工程項目的承建商已因工程延誤而須作出算定損害賠償。

簽署：

姓名：

鮑紹雄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13.3.2001

編號	工程項目名稱	核准預算 (百萬元)	截至 9.3.2001 止 的累積開支 (百萬元)	附註
3015RE	藝術館工程	215.400	193.240	已建成並於 1991 年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隨後進行的一些裝修及小型改善工程亦已完成。
3033RE	為茶具文物館 興建 1 座新翼	13.000	10.370	已建成並於 1995 年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隨後進行的一些裝修及小型改善工程亦已完成。
3035RE	永久的香港 歷史博物館	390.200	337.629	博物館已於 1998 年建成，現正根據工程項目第 3046RE 號裝設展品，將於 2001 年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由於物色合適技工處理某些特別展品方面遇到困難，因此展品製作延遲了 3 個月。
3036RE	鯉魚門博物館	271.300	266.532	已建成並於 2000 年 7 月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
3039RE	香港文化 博物館	213.130	127.480	博物館已於 1999 年 3 月建成並於 2000 年 12 月 17 日開放予公眾人士參觀。
3040RE	葵青劇院	50.320	21.425	工程項目已於 1999 年 9 月完成。劇院亦已於 1999 年 11 月 18 日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
3041RE	元朗劇院	101.840	49.684	工程項目已於 1999 年 10 月完成。劇院亦已於 2000 年 5 月 12 日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
3045RE	香港中央 圖書館	305.420	131.943	圖書館已於 1999 年年底建成，在尚未完成的改善工程竣工後，圖書館已於 2000 年 3 月移交有關部門。裝修和裝置家具設備的工程正在進行。圖書館將於 2001 年 5 月開放予公眾人士使用。
3009RE	沙田第 7 區 文娛館	137.300	129.486	工程項目已於 1986 年 6 月完成。

決策局編號

HAB102

問題編號

146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3 建築物

分目： 3002RO 市政局工程的顧問費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长

問題： 在第 3002RO 項，為何 2001/02 年度仍要撥備 10,000 元予市政局工程的顧問費？該筆費用涉及那些工程？請詳述有關顧問費的背景、內容、完成與否及何時完成，以及在市政局解散後兩年仍未完全清付的原因。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2001-02 年度預算中預留的 10,000 元撥款，是用以支付顧問可能就西營盤街市重建工程第 XII 組顧問服務而索取的小額費用。舊西營盤街市在 1996 年年初清拆，而重建工程則在 1996 年 10 月動工，在 1999 年 4 月大致完成。建築缺陷已在 2000 年 10 月全部矯正，保養工程完工證書亦於 2001 年 2 月發給承建商。鑑於總承建商因工程延長索取額外費用，支付給總承建商的款項仍未付清，但預料短期內會付清。由於該項工程的顧問費是按百分率支付，因此只能在決算帳目擬備後，顧問費才可全數清付。為此，2001-02 年度預算中預留了 10,000 元撥款，以便支付顧問最後索取的費用。

簽署：

姓名：

鮑紹雄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決策局編號

HAB103*

問題編號

0180b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7 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總目 707 而言，2000-01 年度修訂預算中「完成、取消或削減的工程」每一項目名稱、所涉撥款、削減數額等資料分別為何？每一取消或削減的工程，理由為何？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民政事務總署負責其中 5 項工程計劃，詳情如下 —

工程編號	工程說明	2000-01 年度 修訂預算 百萬元
7153DS	1992-93 年度在新界鄉郊區興建污水渠及污水處理廠計劃	0.100
7023HH	1992-93 年度新界鄉村改善及發展計劃	0.100
7060HH	1998-99 年度新界鄉郊地區小工程計劃	3.786
7061HH	1998-99 年度新界鄉郊地區小工程補充計劃	5.119
7475TH	1990-91 年度新界鄉村通路的改善、重建及擴建工程計劃	0.100
	民政事務總署在總目 707 項下的工程總額	9.205

2. 上述 5 項計劃的所有工程均已完成。

姓名： 李麗娟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日期： 17.3.2001

* 問題各分項的答覆，請參考：
決策局編號 PLB086 及 HAB103

